

Yueh Hwa Magazine

# 月華



第十一年六月一號

第四卷 第六期 合刊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廿五日 星期五

(六月廿五日 止 中 下 冊)

## Yueh Hwa Magazine

No. 26, Tung See Pai Loo, Paiping, China

Telephone No. 2529 East

Vol. IV, No. 16, 17, & 18

Solar 1937 A. D.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Yueh Hwa Magazine

# 第四卷第十六七八期合刊目錄

編輯室談話

古蘭譯解(第四章第十九至二十一節)

論著

我所貢獻於留學埃及諸君的幾個意見

宗教與世界的關係

有志海里凡宜早覺悟

教義

決斷和規則

埃及耶蘇福來吉賦著  
仰思室 遂譯

譯叢

求知十箴(續完)

回教世界

漢志國王伊平沙特治漢之得失

伊瑪目愛卜哈尼弗傳(續)

史乘

北平五團體為臨潭事件致甘肅邵主席電

北平伊斯蘭學友會為甘肅臨潭縣回民被土司楊積慶殘殺事通電

山東回教公會致蘭州邵主席快郵代電

文苑

吟賦

調查

貴州伊斯蘭之一般狀況及今後振興方策芻議

紀事四則

插圖

北平東四牌樓清真寺之垂花門前(未建過廳之前)

龍江通信撰述員王鈞瑛君

張幼文

楊培生

## 編輯室談話

(1) 自從四月份合刊冊發行了以後，我們便努力趕着編印五月份的報，打算逐漸回復它的原狀；知感主，十三，十四，十五等期，均經出版。誰料，在這期間，日期又耽誤了不少了，因此，把本月份的報，又合併起來，一次發行；不過，內容的材料，全本的頁數，仍是三期的那些，並未減少一點。親愛的讀者，請原諒罷！

(2) 王曾善君的一至聖穆罕墨德傳的續稿寄來了；但是，稿中引用了兩段「何以台」，必須製版，所以來不及編入本冊了，下期一准可登，託靠安拉。

(3) 王曾善先生還有兩篇大作，一、長安回城巡禮記，二、土耳其人對於巴力士丁世界回教大會之論調，不久也要與讀者見面了。

(4) 各地穆民狀況的調查稿，現在又接到兩篇；還望親愛的教胞們，努力來幹！

(5) 有許多人來信問我們，所收到海外的教刊，那種是英文的，那種是法文的，那種是阿拉伯文的？我們不便一一作覆，打算從今以後，在本刊收到教刊一覽表中，酌量註明，以供諸位教親的參考。(編者)

# نَسِيَةُ الْقُرْآنِ الْحَكِيمِ

بِسْمِ اللَّهِ الرَّحْمَنِ الرَّحِيمِ

يَا أَيُّهَا الَّذِينَ آمَنُوا لَا يَحِلُّ لَكُمْ أَنْ تَرْفَعُوا النِّسَاءَ كَرِهَاءَ إِلَّا أَنْ تَصُولُوهُنَّ لِمَنْ يُرِيدُ أَنْ يَنْكِحَهُنَّ مِمَّا  
 أَسْتَمْتُمْ مِنْهُنَّ إِلَّا أَنْ يَتَّخِذَ مِنْ بَيْنِكُمْ إِيمَانًا مَقْبُولًا ۚ وَمَا يَنْبَغِي لَكُمْ أَنْ تَكْرَهُوا نِسَاءً  
 فَتَجْعَلُوا اللَّهُ فِيهِ حَبْرًا كَثِيرًا ۚ وَكَانَ أَرْوَاهُ سِنِينَ أَنْ تَرْجِعَ لَكُمْ نِسَاءً فَكُنَّ بِكُمْ مِثْلَ مَا كُنْتُمْ بِالنِّسَاءِ  
 فَكُنَّ بِكُمْ مِثْلَ مَا كُنْتُمْ بِالنِّسَاءِ ۚ وَكَانَ أَرْوَاهُ سِنِينَ أَنْ تَرْجِعَ لَكُمْ نِسَاءً فَكُنَّ بِكُمْ مِثْلَ مَا كُنْتُمْ  
 بِالنِّسَاءِ ۚ وَكَانَ أَرْوَاهُ سِنِينَ أَنْ تَرْجِعَ لَكُمْ نِسَاءً فَكُنَّ بِكُمْ مِثْلَ مَا كُنْتُمْ بِالنِّسَاءِ ۚ

## 古蘭譯解

成達師範金殿桂  
六年級生

「哎！一般信者啊！強迫繼承婦人  
 在你們上是不相宜的。你們莫要因為取  
 回你們給於她們的那個的一部分而攔  
 阻她們，除非她們來以明顯的醜事。你  
 們要以恩愛和她們相處！若你們憎惡她  
 們，幾乎你們憎惡一物安拉把多的好轉  
 在他裏。」

「若你們要易妻於妻之位，你們會  
 將財物給於她們的一人了；你們莫從牠  
 上取回一物。你們豈能冤枉着，幹明顯  
 的罪惡着取回牠嗎！？」

為何你們取回牠？的確你們的一部  
 分會接觸了一部分；她們從你們中拿了  
 堅固的約會。」（第四章第十九至廿一節）

以上三段「阿也台」的主旨是給婦女提高生活的  
 地位，取消男女不平等的待遇，消除她們的束縛而

使她們走向自由的大道的。因在穆聖降生以前的時候，正是所謂黑暗的社會時代，那時代的女子，經濟上是不能獨立的，生計方面完全受他們的轄制而沒有半點的自由，假設婦人她的丈夫死了之後，她的本身完全沒了自由，他（死者）的親屬可任意去處置她；若是她生的俊美，他便聘娶她，不然他便將她嫁於他人，或是不准她改嫁，以至她死後他可將她所有的財產盡歸他有。這種慘無人道的惡風到了我們的聖人——穆罕默德降生後，「安拉」降下了這段禁令而來提高了婦女的地位和權利。

第一段

哎！一般信者啊！強迫繼承婦人在你們上是不相宜的。這句話的意思就是「安拉」對着一般「穆民」說：哎！他們不舉伴「安拉」，他們不盲從不義者，他們歸信「安拉」，並歸信它降在了它的欽差上的那個的那些人們呀！損壞婦人應享的一切權利，這是無知人的行爲，若你們常常去作這種無知人的行爲，這是在你們上最不相宜的。這種損壞婦人應享有權利的不道德行爲，就是你們將她們當成了你們的繼承之物，就像如金錢，貨物，奴僕等物似的。你們使用她們就好像你們使用其他的一切物件，無拘無束，任意運用；例如：你們的某一個人他的近親逝世了，他這個親近所遺棄下的婦人，若是他想聘她呢，他便聘她；若是他要將她聘於他一人呢，他便將她聘於他一人；若是他不叫她改嫁呢，他便不能改嫁，這樣的行爲便叫作攔阻。這些在下一段中再去詳解，在這裏暫先不去贅述。總而言之，此句的意思就是男子強迫着攔阻她們去結婚。因爲若是她們不得去結婚，待她們死了之後，她們所遺棄下的一切財產便都歸於他們所有了。這種強迫式的來繼承婦人的一切財產，在「穆民」上是不相宜的。有人說：強迫一字的意思就是沒有經她們的情願而來強制着繼承她們所喜愛的財產等。在這個註解之外尚有很多的註解，我們也無庸去詳述。關於這種惡劣行爲的發生及下降此段阿也台的原因，悟思塔則伊瑪姆會說過：「阿拉伯」地方的人們很輕視女性，他們將她們視爲很低的貨品，以至他們繼承他們的親族的婦人就好像他們繼承他們的親族

的財產似的，這種行爲，是無知時代人的行爲，因此「安拉」將這種人道的惡劣行爲作為受禁止的。」

你們莫要因為取回你們給於她們的那個的一部分而攔阻她們。此句的所謂「攔阻她們」，就是莫要因為取回給於她們的那個的一部分而在她們上將一切使之窄狹。所謂「給於她們的那個」，就是她們所繼承是那些財產，或是他們給於她們的聘金及其他的一切都屬此類。

「伊佈尼者雷勒」從「伊佈尼咂也代」上傳來說：「住「滿克」的「古來氏」族中有一人聘娶了一個貴族的婦人，娶後，二者的意見不相融洽，於是他使與她離了婚了。在離婚時他與她立了一個條件；這個條件，就是在他二者離婚後她無有他的允許她不得改嫁他人，因此他立了證明人，並將此條件書之於紙。在這個離婚後若他人來與她議婚，這事的成就便看二人素日是如何的，若素日一切的一切她都順從他的意見事事都取他的喜悅呢，此時他或者還允許她改嫁他人；假設她素日不順從他的意見，不取他的喜悅，到了此時，他便來攔阻她的改嫁。男子的所以要這樣使婦人不得自由，受束縛，受轄制，其意義因為假設婦女不堪受其束縛，她們便以金錢來贖買她們的本身，這樣他們便將她們的財產歸他們所有。這種不人道不平等惡劣行爲是斯伊倆目所禁止的，因此在古蘭第二篇第二百二十一一段中說：「當你們與婦人離婚時，然後到至了她們的期限（改嫁的期限）。既然，你們以親善留住她們，或以親善放走她們。你們莫因為過爲而傷着留住她們」。第二篇第二百二十九段中也說：「你們由你們給於他們的那個中取回些微的一物不相宜你們。」類此的「阿也台」非常之多，我們也無庸逐段引之。以上所引數段「阿也台」便是禁止人們作這種不人道不平等的行爲的證明。

以上一段註解，僅將「攔阻」二字註解為攔阻婦人改嫁的意思。這起「者倆來尼」經中所註解的，「悟思塔則伊瑪姆」說：「在此處所說的攔阻，其意義並非是「者倆來尼」經註解的那樣

，在此處所要的攔阻，就是不叫人傷他們，莫要因她們憎惡於你們，你們便來使她的一切受束縛，不得自由。例如他們將俊美的婦女個人聘了，將不俊美的婦女嫁於他人，或是他們攔阻她改嫁，以至他們用她們由親族上繼承來的財產來贖她們的本身，以上這些行爲假設男子苛刻的去強迫她們，這種苛刻的強迫行爲他們知道是她們的力量所及的，這樣的去作便是所謂在此處所禁止的攔阻。『愛布者兒夫』及其他的一切註解家說：『此處的意思就是男子莫要繼承婦人，因在『古蘭』中說：『在男子有從一雙父母及近親上遺棄下的那個中的一半，在女子有從一雙父母及近親上遺棄下的那個中的一半。』』

除非他們來以明顯的醜事，這裏所謂醜事，按普通一般註解就是能使名譽墮於卑賤地位的一種行爲。『伊佈尼安八思』等說：『在此處所謂明顯的醜事，就是反抗和歹的性情。』『哈三』及其他的一些人說：就是行姦。反抗和歹的性情，或是行姦，兩種註解皆可。總之，就是說：男性無論在任何一个時景，或是在任何的一個光陰是不得攔阻女性的，除非是在她們有了明顯的醜事的時景或光陰中男性可以攔阻她們。但是這種明顯的醜事並不是猜度的，也不是疑想的，而是有證明並可靠的。假若婦人在宗教範圍內的一切良善事情中不順從丈夫去作，一切的教訓在他們上不發生效力，或是有了明顯的姦淫之事，或她們遠避他們；到了這個程度時，男子因爲取回他們給於她們的那些東西的一部分而來攔阻她們是可以的。因爲『安拉』在他們的婦人已有明顯的醜事時它（安拉）不能爲顧及她們而將受虧來強迫他們。因在第二篇第二百二十九段『阿也台』中曾說：『你們從你們給於她們的那個中取回少微的在你們上不相宜，除非二者懼怕不能立行『安拉』的法度。』

所謂婦人的醜事，雖然是她本身的事，但是關於她丈夫的名譽及一生的事業發生直接的影響；因此婦人有了卑陋的行爲，便是她丈夫有了卑陋的行爲。所以二者之間是有密切的關係的。

在這裏要提出「明顯」二字是什麼意思呢？因為防備男子的有時因錯誤或幹罪或是歹的猜疑冤枉而害了婦人。假設男子無有歹的猜度而錯誤取回了婦人的東西呢，如此，便是虧害了婦人而得來的東西；這些東西是「安拉」所禁止的。因此，要將「明顯」二字作為條件。并且「安拉」在明顯的醜事及男子的有時可以取回他的已給於婦人的東西和使她窄狹中有一深奧的意義，假設「安拉」不給婦人的醜事放上一明顯的範圍，那末男子可任意取回婦人的一切，這豈不是男女不能平等而男子可以任意剝削婦人了嗎？假設婦人有了醜事男子無權力攔阻她們和取回他們已給於她們的那些東西，那末婦人便任意去作醜惡的事情，因為即便她的丈夫與她離了婚，她可不受他的攔阻着而去改嫁他人，並且她所得有他的財產他也不能收回，這樣她是很自由的，但是男子便大受她們的挾制了，因此「安拉」在某種程度之下也准許男子攔阻她們及取回他們給於她們的東西的權利，這樣婦人知道他們攔阻她們和取回他們給於她們的東西是可能的，於是他們便不敢任意妄爲了。

你們要以恩愛和她們相處。這句話的意思就是「安拉」對着一些穆民說：你們給你們的婦人以美滿的生活在你們上是當然的責任；你們要將她們的性質所近的，所習慣於牠的，所喜愛於牠的東西與她們相處，但是他們所喜愛的是不違犯教法，不背乎凡俗，不有傷人格的才可。男子對於婦人的用費不可使之窄狹，也不可以言語或行爲傷她們，並不可在面部顯出了難看的形態，及憂愁的形態使她們不發生快感，或是與她們持以仇視；這一切的行爲都是相反美滿快樂生活的。男子的所以要與婦人過美滿生活，因為男子若與她們過美滿生活，她們也就與他們過美滿生活。先人曾說過：「男子爲婦人裝飾他的身體而使之美觀是屬於美滿生活之數的；因爲婦人也要爲他們而裝飾她們的身體。」這樣互相裝飾的含意，其目的在使二者互相愉快及人生上發生興趣；因此人們生活的安然後由此而生。尚有一般人註解「美滿」二字的意思是在多的婦人中間在分配和利益中要公道，在言語行爲間要柔和美麗，又有一

般人說：就是對她們不行虧不傷她們的意思，最後這兩個註解是不甚有力的。「悟思塔則伊瑪姆」說：美滿二字的意思，就是婦人所習慣的那個，不是她所憎惡的那個，是在二者間合乎於性質的，並且是在人類中相宜的那個。有多的人說：男子為婦人僱一女僕也是屬於過美滿生活之數的；但是要有兩個條件；一、婦人無事俸她個人的能力，二、男子有為她僱女僕的能力；這兩個條件若能成立，丈夫為婦人僱一女僕是當然的責任。「穆斯林」的供給婦人當然的用費是無有怠慢的，不但無有怠慢，並且關於供給婦人當然用費一方面是他宗教多的。但是，現在的「穆斯林」呢？對於給婦人僱女僕，怠慢者很少的；雖然在除此外的其他事情中有怠慢的地方非常不少，例如關於教養女兒為婦之道的事情，宗教及社會各方面所當然應知的事項，誠實及強健身體的各人生必要的事項，這都是現在「穆斯林」的缺點。

若是你們憎惡她們，所謂憎惡她們，是因為她們的性情惡劣，或是在她們上有不該罪的那種不良性格，或是她們在他們對於丈夫應盡的一切工作及其他的一切工作中怠慢。婦人雖然有這種不良而可憎惡的事情，但是在男子也是如此，例如男子在他們對她們應盡的一切責任中怠慢，這種所為是雙方所不可避免的，既是雙方所不可避免的，那末婦人有了這種所為時，男子應當對她忍耐，別忙着去傷她，也別忙着與她們離婚要這樣的去辦是因為什麼呢？欲知其深意，看下邊一段註解便明瞭了。

幾乎你們憎惡一物「安拉」把多的好轉在他裏。這句話的意思是指示人們莫要失望的意思；因為在這種不好的行為後或者還有多的一些好，例如：一人對他的妻子最不满意，他的憎惡她已到了萬分；但是到了後來呢！她給他生了一個他最喜愛，他所渴望的一個俊美的兒子，到了這個時候，她的地位便藉着生子的原因而升高萬倍，他因為給他生子的緣故便也不憎惡不仇視她了。類此的事是我們所習見的，並且是人人所俱有的心理。因此在「古蘭」中曾說：「調養我們的主啊！您為我們從我們的婦人及我們的子嗣中施捨一定限的



吧！」在「阿也台」中是這樣的說；在一段詩中也有這樣說的：

「安拉」在「板代」上的恩典是多的。

她們的至大的是俊美的兒子。

由以上的，「阿也台」及詩看來，男子對於婦人各方面應當養成忍耐的精神，過美滿生活的習慣；人們若能這樣的去脩養，在生活的有序，事奉的合意中還有大的愉快隱在其中；即便他有了疾病，或是轉成了貧窮的時候她也是愉快的。

男子憎惡婦人的原因多半因為他自以為他的身體健康，或是富貴，或是自覺他有要比她更美的婦人的能力而狂詐所致。這種狂詐的人，安拉收回他所藉以狂詐的恩典，而少有遲延。假若狂詐的人在他的狂詐期間能對他的婦人忍耐，在他有了疾病或是貧困的時候；她的安慰他輔助他是最強的。因此，男子在憎惡他的婦人的時候應當參想，到了病症時何人來給他一個安慰呢？何人來懇切的輔助他呢？並且也要這樣的參想，婦人所有的短處男子也是同樣有的！假設男子有了這樣的短處時，他的婦人對他是忍耐的呢？還是憎惡的呢？人人若能這樣的參想，男子憎惡婦人的心理便漸漸消除了。憎惡婦人的心理既然消去，二者的生活便感覺興趣了；素日的的生活不但有趣，即便在貧困無能的時候興趣也是無窮的。因此，夫婦間的各種需求是應當解明的，如在「米那勒」報第八冊上有一篇「婦女的生活」一文，牠說得非常詳細。並在「古蘭」第三十篇第二十段中也說：「此事是屬於它的顯跡之數的：它為你們從你們的本身上造化了妻，因為使你們向在她上安定；它在他們的中間並轉了恩愛和憐恤。」我們由這段「阿也台」中看來，可曉得夫婦間的關係是極其密切的。

「幾乎你們憎惡一物」安拉「把多的好轉在他裏」的這段「阿也台」，在狹義方面來看，是專指定婦人而言，在廣義方面來看，意思就是在人們所憎惡的一切事物中，在它裏邊定有至好的；無論在任何的時候，在它中的至好出來啦，他所憎惡的那一物的價值便顯露出來了。」

「安拉」因為要解明這種定理，所以它纔說。「幾乎你們憎惡了一物」，而沒說「幾乎你們憎了婦人」。就因為這個定理，所以人們無論在何的事物中，大凡是在他所憎惡的那個裏邊，也無論它的本是好或是歹都應該忍耐，結局一定是得到至好的結果的。例如，因為保護真理，和避免罪孽而戰爭，這件事是極受苦的事，是人的秉性所憎惡的事；但是忍耐着去作，真理和虛偽便各自分明了，因此在「古蘭」第二篇第二百零一十六段中說：『安拉』將戰爭寫於你們上，它（戰爭）是在你們上的憎惡。』

總之，「伊斯倆目」將人們生活的美滿，和男子在婦人上忍耐來囑咐後代的子孫；若丈夫憎惡他的婦人時，他應當指望在她中有好，不然的話，那便是憎惡了在她上的好。已然提過的在婦人有了明顯的醜事時丈夫取回他給於她的財產，或是她們用她們的財產贖買他的本身，那是因為他們將男子數在了低賤及卑子中，或是因為夫婦懼怕不能立行「安拉」的法度。假若她沒有明顯的醜事而與她離了婚了呢？丈夫應當將她所應得東西給於她，在下邊所談一段也是如此。

第二段

若你們要易妻於妻之位！你們曾將財物給於她們的一人了。你們莫從她上取回一物。這一段的意思就是他已然有了個婦人，但是他又要娶一個他所最喜愛的新婦；他的所以愛上了別一個婦人，是因為他的原妻憎惡了他，和他在與他的婦人過美滿生活不能忍耐的原因；但是她們却沒持有明顯的醜事，這樣當夫婦離婚的時候，丈夫應當將她們的聘金和財產給於她們，也無論是已經交於她們的，或是尚未有交於她們的；假若他沒有給於她們呢！他便是欠了她們的債，給了他們是應當交還她們的，在她們的財產中取拿一物也是不可以的，因為她們在宗教方面並沒有幹罪；既然她們沒有幹罪而來與她們離婚，從那一方面丈夫應當取回她的財產中的一物呢？

你們豈能冤枉着，幹明顯的罪惡着取回牠嗎！？這句話的意是說：你們豈能在婦人上捏造醜事，使她們無言可答而拿那些東西嗎！？「冤枉」的意思，就是使受謊言者無言可答，並且使她痴呆的一種謊言。「罪惡」一事是受禁的事情，「悟斯塔則伊瑪姆」說：在前一段所提的易妻，便是根據類此的時景而生的，並不是按有什麼條件，既然，從婦人的財產中取一物並不是相宜的！因為她們並沒有持有明顯的醜事。因此這裏說：你們豈能冤枉，幹明顯的罪惡着取回牠嗎！？

### 第三段

爲何你們取回牠？的確你們的一部分會接觸了一部分。這頭一段的意思就是說：在拿婦人財產，和因離婚而使他們孤單的末一個禁止，因爲前一句所說「你們豈能冤枉，幹明顯的罪惡着取回牠嗎？」是頭一個禁止；這個禁止是叮嚀頭一個禁止的。或者是使人領會。丈夫憑着婦人來享受一切的幸福，及夫婦的恩愛是人生所喜愛的最近的；既然二者是最接近的；假若她無有明顯的醜事，也無有二者不能立行「安拉」的法度而他與她離婚，當在離婚之後而從他給於她的那些東西中取回是如何可以的呢？

所謂「你們的一部分交於一部分」的意思是：丈夫虔誠而懇切的將丈夫對婦人一切「漢蓋」——關係交給了婦人，他二者的「漢蓋」就如一人穿了別一人的衣服，以至二者好像是一個「漢蓋」，而不能分離的；因爲二者所生的子女，續於他也可，續於她也可。既然二者是這樣的關係，那末，無故的與她們離婚，並且還要取回他們的財產豈是相應的呢！？有一般註解家說：交付的意思是二人在一塊地方無他人的看見而其實相處，即便二者無有接觸也可。

她們從你們中拿了堅固的約會，這裏所謂堅固的約會注解非常不同，「干塔代」等說：這個堅固約會就是「安拉」因爲婦人在男人上憑着它的說：「你憑着恩愛留住，或是憑着善言撤放。」的「阿也台」見古蘭第二篇第二百二十九段所拿的那個約會。「買札西代」

說：約會就是結婚時的言語，這個言語就是婦人在男人上成爲「海爾來」的一樣約會。一般學者說：這個約會就是「安拉」以它命令男子與婦人過美滿的生活。「悟斯塔則伊瑪姆」說：這個約會是婦人從男子手上拿的那種約會，這種約會，按着平安的天性有交付的意思，它就是第三篇第二十一段阿也台「此事是屬於它的顯跡之數；它爲你們從你們的本身上造化了妻，因爲使你們向在地上安定，並在你們的中間轉了恩愛與憐恤。」所指示它的那個，這段「阿也台」是說夫婦的恩愛和互相的憐恤是「安拉」所賦給人的一種天性，因此，女子拋開了她的父母兄弟及其他的一些親屬而情願續至一個素不相識的男子，並且她的續至這面是比拋那面至有力的，這實是一種天性的約會。在這裏要參想，女子爲什麼要比男子孱弱？她爲什麼要來親近他？她爲什麼要依靠於他？爲什麼他能溶化她的性質？這些皆包括了夫婦的堅固約會裏邊。假設一人對她說：不久將你聘於某一人，這時在她的本身上要發生一種什麼感想呢？她的頭一個感想就是：她猜想近他之前一定是比近她的父母兄弟及其他的親屬前至享幸福至貴的。她的所以如此，純粹是因她有這種天性，決非是因爲性慾的衝動。這種天性便是她在男子手上所拿的堅固的約會。

最後尚有一個可注意問題，就是：一般人說：第二段交給贈金「阿也台」是受停止的，因爲在第二篇第一百二十九段「阿也台」中說「然後若是你們懼怕此事，你們不能立行「安拉」的法度，在她以牠（財產）贖身在二者上無傷。」一段「阿也台」既說贖身可以，那末的不可以，是受停止的。一般人說這段是停止前一段的。這兩般人說某一段受停止皆無真實的証據。總之兩段是沒有一段受停止的，因爲這裏說的受禁是因爲沒有她本身的情願；在那一段說的可以，是因爲她本身的情願，因此沒有一段是受停止的。

本文參考：台福西爾白牙尼，台福西爾理阿尼，台福西爾哈克木。

論 著

## 我所貢獻於留學埃及諸君的幾個意見

愚克

讀了月華第四卷十，十一，十二期

合刊內「中國留埃學生的報告」欣喜的知道，納子嘉馬子實諸君，已到埃及愛資哈爾大學留學了，不禁爲我中國伊斯蘭全教界，及五千萬穆民同胞，乃至中華民國，額手稱慶，感謝「普慈」。

納君之名聲，久見於教界各刊物上，青年志士，我們欽佩得很；今讀馬子實君一封書，知亦學識卓卓者。濟濟羣英，雖未謀面，望風數萬里；錦繡方寸中。

伊斯蘭文化之在中國，衰微已甚，盡人皆知，應當整理與振興的事體，析之千條百端，而提綱挈領，主腦中心的工作，只有一件最要緊，曰：發明明教義。教義不明，任憑什麼工作，都是無根基的，不澈底的，終久沒有成效的。我以爲諸君留學之目的，即在於此，是耶非耶？

教義的範圍亦很廣大，想要發明它，一部二十四史從何處說起呢！這個亦須要有一個提綱挈領的辦法，便是講明惟一的基本法典古蘭。古蘭不講

明，任憑發明什麼義理，都是無根基的，不澈底的，終究沒有結果的，我又以爲諸留學目的底中心點更在於此，是耶非耶？

這種理由很顯明，因爲宗教是注重信仰的，不可以自由研究，不可以任意創作，上下千古，縱橫八方，全都要遵奉着基本法典——古蘭——去理論，去實踐；（穆聖以前，天經雖非古蘭，但古蘭已將前聖經典包括在內故無妨云上下千古）古蘭是智慧的大海，行爲的指南，取之不盡，用之不竭，遵奉古蘭，並非限制人的智慧，亦非束縛人的行爲。

古蘭如何能研究得明白呢？我以爲研究之前有兩個先決問題，研究之際有五個並決問題，連同研究古蘭的本問題，共計八個問題。這八個問題便是我所貢獻於諸君的一點意見。分述於左：

(1) 阿文 古蘭的文字既是阿文，又是阿文文章之最高妙者，不先精熟阿文，不先懂得古蘭中的阿文文理，如何能了解古蘭。我們中國念經的人，對於此道，許多都不透澈，不熟練，所以拿起古蘭來

，只能囫圇吞棗的講個大義，一字一句的流利講解者，很不多見，這種原因一句包總，阿文不熟而已。若再遇着生疏字句，那更是講不通了，所以古蘭之在中國不能十分講明，真是可惜。望諸君注意研究阿文，注意研究古蘭的文理，以挽救此弊。此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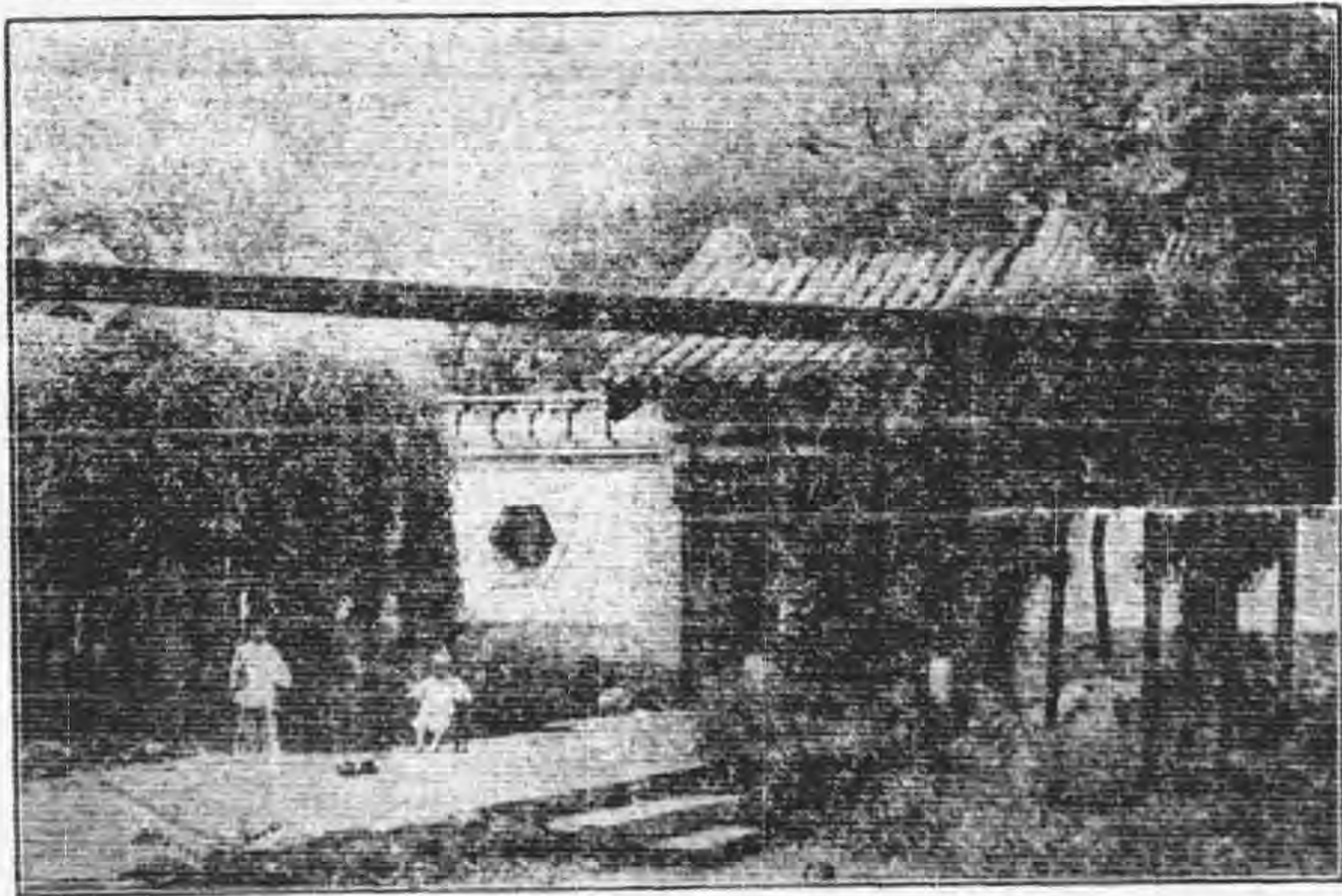
(2) 古蘭經學 研究一門學術，尤以研究古書，總要先有一種說明該項學術內容綱領及研究方法的著作來指導我們，纔能容易尋見其中的條理與滋味；古蘭經包羅三世的法理，分別渾含於各篇章節段以內，其各篇章之組織若何；全部概要的類別若何，各類之概要性若何，關於史地者應如何稽古證今，關於其他學術者，應如何旁徵博採，如何誦讀，如何思索，誰善註解，誰有辨論，凡此種種，若干年來，必有先知先覺之人，研究有素，著為專篇，這便是屬於古蘭經學性質的文學。我們對於此類著述，亦要預先領略一下，再去研讀古蘭，不難頭頭是道。此其二。

(3) 古蘭 讀清音韻，解明字句，識其文章之結構，知其意義之廣狹（狹義的一人一事，愚夫婦可與知能。廣義的古往今來，雖有聖智亦不能踰越）降下之因由，（當時之背景及環境）降後的效果，關

於理論者，關於信仰者，關於法制者，關於史實者，關於其他種種者；臨時性的，過去性的，長久性的；與教內各專家之著作如何相應，與教外各家派之說法如何區別；在科學上如何佐證，在哲學上如何辨析；昔賢舊釋，今哲新解；將此種種者，學習之，揣摩之，搜求而記載之，討論而發揮之。以上我不過想定如此幾個例子，詳密的研究方法如何，自然要從古蘭經學裏尋途問徑，並且就正經學專家，諸君之此時此地，機會甚是難得，望努力為之，此其三。

(4) 教史 我們在中國教士界裏，從來沒有聽見過有一部有系統的教史，有時候講點史料，亦不過某某聖人的個人歷史；頂大講講穆聖與教當時的一些歷史（如劉介廉先賢譯著之至聖實錄即屬此類性質）穆聖以前，由上古而中古，如何演來的；穆聖以後，至於現代，如何演進的，全都沒有連貫與有系統的記載，這是說縱的與主幹的方面；若講到橫的與旁枝的方面，如由上古而中古而近古直到現代，某時代與我對峙的。宗教是如何，社會是如何，國家是如何，學術思想是如何，近處如何，遠處如何；與東西各國的歷史及現代歷史家所著作的世界通史，是否應合；以至我們教宗某時代向某地分播，

某時代發生某種派別；像這樣若網在綱，有條不紊的著作，我們更是沒有聽見說過。人家說我們的宗教是穆罕創造的，穆聖以前沒有伊斯蘭，我們說不是！是祖述阿丹，以下拉欣，穆洒，爾撒的；有何歷史的證明呢？人家說穆聖以後，我們的宗教如何發達，如何擴張勢力到西班牙，建設了許多的文化事業；於科學上若天文算術醫學等如何發明有功；昔時與十字軍交戰，如何有成績，近代以來，各回教國家，因受帝國主義者之壓迫，如何發生種種新的，宗教性的運動；說的般般動聽，件件有趣，怎麼我們倒不知道呢？一個民



(攝前之廳過建未)前門花垂之寺真清樓牌四東平北

族，一個國家，若忘記了他們的歷史，便會漸漸失去他們的民族性與愛國精神，便會亡國滅種；一個宗教若是這樣，日久天長，危險不危險呢？我們自己不來講，講不清楚，人家便替我們講，替我們亂講（如現在的西洋歷史等）到了那個時候，恐怕連我們自己的信徒讀了或聽了都分不清誰是誰了，那真是萬分危險。我盼望諸君在這上頭致力搜求，趕緊明白了，介紹貢獻出來。此其四。

### (5) 教法 天道人道

的一切根本大法，載在天經，見於聖訓，後世的法學專家們，根據經聖，準情酌理，定出許多的細則來

；然而見解難同，傳聞或異，時代的變遷，地方的殊異，再加上風俗習慣的影響，各家所定的法案，總有許多出入之點，分宗別派，各樹一幟，而教徒們亦就自然分組的追隨下去了。但相沿已久，門戶之見太深，遵從宗派，較比遵從經聖，還厲害，言思舉動，不敢踰越，有時遇着困難問題，如果宗派上沒有解決的成案可稽，或者沒有較為容易的辦法，寧可闕着，苦守着，而不肯從經典聖訓中，找出根據，另闢適當合宜的途徑。我們的教法本來寬洪，本來靈通，乃自己弄得這樣狹窄，弄得這樣膠固，致與世界潮流，社會人情，格格不能相入，宗教遂為世界所詬病了。這個問題現在亦須趕緊解決一下，我想第一要有教法學的知識，其次再讀教法條文並須明白教法原理，教法源流。將這些知識修得梗概以後，對於教法的輕重性，及經常變化的辦法，總可以得到一個較為明決的判斷。此外還有許多的與外界政治法律或各種科學上作參攷的，亦應一併印証，方能到處講得通順。這件事關係全般教徒的行爲標準，在我們中國教法知識開飢荒的教士界裏，尤屬需要之至。此其五。

(6) 育教哲學 普通所謂哲學，乃探求原理的一種學問，本來是與宗教不相容的，中世紀的基督教，嘗嘗取哲學家的理論，來解釋自己的教義，稱為教院派哲學；我們這裏所謂「教宗哲學」，都不是這些個，乃是指着我們宗教自己固有的原理，這種原理，仍舊是根據天經中的理論而來的，並且亦很能契合人的心理和思想的，不過不是首先由人任意思維出來的罷了；因為有許多的根本原理，若不是經典中啟示給我們，人的思想想不了那樣圓滿精透；譬如認識真宰的原理，以及宇宙和人生的原理，都有一種精微廣大的理論，在經典中昭示給人們，纔能顯出我們教義的精華，纔能使人們心領神會而悅服了。因為現代是科學和哲學颯亂的時代，一個宗教不能獨立不倚的和他們抗肩而立，大搖大擺的和他們並駕齊驅，那麼非受他們的排擠不可；但是你若是沒有固有的本領，單是在他們的面前扭扭捏捏，或者硬拉攏他們，和他們假套近乎，那麼，更招他們的瞧不起了。這一個着眼點，是要特別注意的，這一種「宗教哲學」的學問的研究亦是很重要的。此其六。

(7) 現狀之解剖及其由來 我們追溯已往的歷史，由穆聖開平麥加以後，伊斯蘭的勢力，蒸



蒸蒸日上，至於陀爾戰敗以前，可謂極隆盛的時代，不用提教內的記載，單看西洋歷史書上所描寫的伊斯蘭的種種文化建設的成績想，想那般光景，是何等的榮耀呢。後來阿拉伯人向外擴張的勢力，雖然停頓，但其他的地方，奉伊斯蘭教的國家，如埃及、波斯，土耳其等氣勢仍然是很雄厚的，自從歐洲文藝復興以後，物質科學日見發達

，歐洲各國，努力競爭，不多的歲月，都強盛起來了，挾其物質的威風，用上科學的利器，向外擴張勢力，鯨吞蠶食，百餘年來，竟將昔日稱強的許多大小國家，壓迫的俯首帖耳，氣餒神昏，首當其衝者，便是信奉伊斯蘭的各國家，如阿拉伯、埃及、土耳其、波斯，印度等皆是（名目繁多不及備載）於是不言而喻的我們的宗教亦受了許多的惡影響。一般的信徒們，只管含忍在人家勢力之下，規規矩矩的，作些天道方面的消極工夫，天不管，地不管，弄成一種不痛不癢不黑不白的樣子；將昔日的英名氣概，全都消失



龍江通信撰述員王鈞璞君

，想到這裏，真令人心裏難過的很。可是再往細裏一參想，這種衰頹的現狀，根本原因，似乎還不能整個兒的歸咎於他人的壓迫；亦許我們，自己的志氣，早就衰弱了，知識的田園，早就荒蕪了；試看墨守宗派狹窄的形式，閉關自大，食而不化，動而不靈的樣子，幾乎成了現在穆民一般的狀態了（我所見中國穆民如是，西方如何？）有些教內的老師宿儒們，還看着這種狀態不算錯誤，專拿「塵世是穆民的牢獄」。「穆民不貪塵世」一類的話頭，作他們的理論的護符，但是我們要請問請問：如果這種現狀是對的，那末當初隆盛時代的那樣的狀況

，是不對的麼？好了！現在是民族自決的時代，我們伊斯蘭教徒，無疑的是世界上的一個大民族，應當如何自決，實為目前最緊急的問題，我所盼望諸君的，頂好就在西方教宗國所見的關於宗教的社會的現況，細細的加以解剖，用顯微鏡的眼光，看看裏面究竟都是何種狀態，（例如穆民人羣一般的心

理若何？守舊者守的什麼舊？泥古耶？厭世耶？愚陋不靈耶？維新者維的什麼新？信經從聖迎合潮流耶？棄經遠聖醉心歐化耶？誤解經義自由主張耶？（并且這種種的現狀是怎麼來的呢？（隆盛時代的社會狀況是怎樣，後來到如今，一步一步的經過是怎樣，所謂由來已漸，絕非劇然變化的，此中消息，當不難考求而知也）我們若將這個因果道理，發明出來，給今後的穆民決定一個美最時的標準，那是多麼幸福的事啊！此其七。

(8) 新人物，新見解，新思潮，新運動，新建設，及其趨勢 我們對於伊斯蘭文化的現狀，雖然抱着種種杞憂像上邊所述的那樣，但是每個時代，總有幾個新的人物，他們的學問見識乃至才幹，都高出人上，稱得起羣衆的領袖，時代的明星，對於這種種的問題，必然有很透澈的發明，很堅決的斷案。我們讀過東方民族論一書，其中所述近代各伊斯蘭教的國家中，頗有幾個偉大的新人物，乃至我們從他處所聽來的，亦頗不少，或長於學問，或厚於道德，或係向帝國主義者革命的領袖人才，總而言之，在這個時代的新人物，我們都應當注意觀察他們的思想言動，並研究他們的著作，果然認識了他

們以後，必可以作我們的先鋒嚮導。其次「新見解」乃是說現今的學者對於天經聖訓或其他重要典籍中，有何種與古人不同，能發前人所未發，並適合潮流的，新的見解，這個亦很值得我們注意。又其次「新思潮」便是說一般知識階級，受過伊斯蘭的教育，同時又受過歐化教育，他們多數人的思潮是如何樣的，並他們對於伊斯蘭的文化，認識到什麼程度，對於歐化，持什麼態度，這兩邊往那一邊傾呢？對於表現他們的思想的言論和著作，亦要留心考驗。又其次「新運動」，便是說有幾個領袖的人才，對於宗教上，有些什麼運動，他們的主義是如何，組織是如何，運動的方法及步驟是如何，所收的效果又是如何；亦該注意考察，又其次便是「新建設」乃是說對於教宗內種種事業（如學校教育，社會教育，清真寺之組織研究及宣傳教義的機關，與其他關於宗教性的種種組織及設備等）有何新的建設，新的改良；這個更應當注意調查，以便我們取法。

以上第八問題內所舉的幾個新的項目，不但要考察他的內容，還要觀察他的趨勢，究竟這樣的新人物，新見解，新思潮，新運動，新建設等，發現到伊斯蘭的世界以後，他的趨勢是向着那個方向行走；

換一句話說，好的，合乎教義的趨勢，有些什麼。流弊的，不合乎教義的趨勢，有些什麼。從觀察這種種的趨勢上，可以往上溯求原因，往下判斷效果；可以先事預防，可以補偏救弊。這種工夫，更是有很大價值的。

末了我還有幾句話向諸君聲明的，諸君到外邊去留學，又入的全世界惟一的伊斯蘭的大學，對於教育上，人家有一定的方針，一定的課程，我們只能努力的在課程裏邊去用功夫，那能够單另自己規定課目去講求呢；便是按着我們所注意的幾個問題



北平東四牌樓清真寺之垂花門後

說，如果真是屬於緊要的，那麼人家亦自然早就注意到了，恐怕還比我們注意的周到呢，我們這管講話，莫須是太替古人擔憂了麼？以上這種意思，我亦預先想到了，不過我總以為：（一）我們中國的穆士林現在所患的病，與人家不盡一樣，應當怎樣治療，還得病人的親近者去問高明的醫生，去尋對症的藥品。諸君留學，好有一比，比作立志學醫的人，看見同胞們都犯了一種病症，無人治療，自己發願去學醫術，回來好治他們的病。但是抱着這種特別的目的去學醫的人，如果

到了那裏，不加輕重的，從藥性賦念起，一步一步的只管慢慢去學，等到回來，再本着所學的醫術，來研究治療同胞們的病的法子，那恐怕難以有手到病除的把握罷！(二)我們的情形既與人家不同，人家的教育方針，教育課程，教育重點，就未必悉數洽合我們的希望。(三)我嘗看見許多的留學生，回國以後，不是對着中國的現狀發牢騷，說不好辦，便是拿出外國所學的來使用不上，這個原因，很可研究。(四)諸君在未出國以前，對於教宗的事，都是很有志氣的，有抱負的。到在那裏，自然不能無目的的去學習。(五)春秋責備賢者，中國青年移民到那裏留學的，諸君，既是第一起，替我們問醫尋藥的人，諸君亦算是第一起，所以要特別的託付諸君。(六)去

## 宗教與世界的關係

恣慾充滿的人類，各個人的兩脅中，都含滿自私自利的血液；而置公益於不顧，所以人們無論對於任何方面的活動，皆以遂各人之中懷爲其活動的最終目的。且貪得無厭的人們，每於一種恣慾之得遂，而其欲使此恣慾發展的心必愈切；正如火之於薪，薪愈多而火愈烈。在每個人的心中，皆長有這

西方朝覲或游歷的人，回國後，以我所知，除王靜齋阿衡外，都沒有什麼深切的著明的意見指導我們，這或者是因爲他們去的日子淺，沒得着機會，沒多見到的原故。好了！現在諸君久住在那裏，住在那最有歷史的最中心的最高學府，晤會當代之賢哲，交接八方之同學，求師訪友，博採旁徵，這是多麼好的機會，多麼有興趣的事啊。聖云「遠處求學，在主要安養之中，愈遠者愈多福慶。」我以此爲諸君祝。

最末我還有一句話，我個人之意見。終有許多不敢自信的。諸君不我遐棄，游魚飛雁，指正商討，我將望風遙企，舉手致敬了，

中華民國二一，六，二一，寫於太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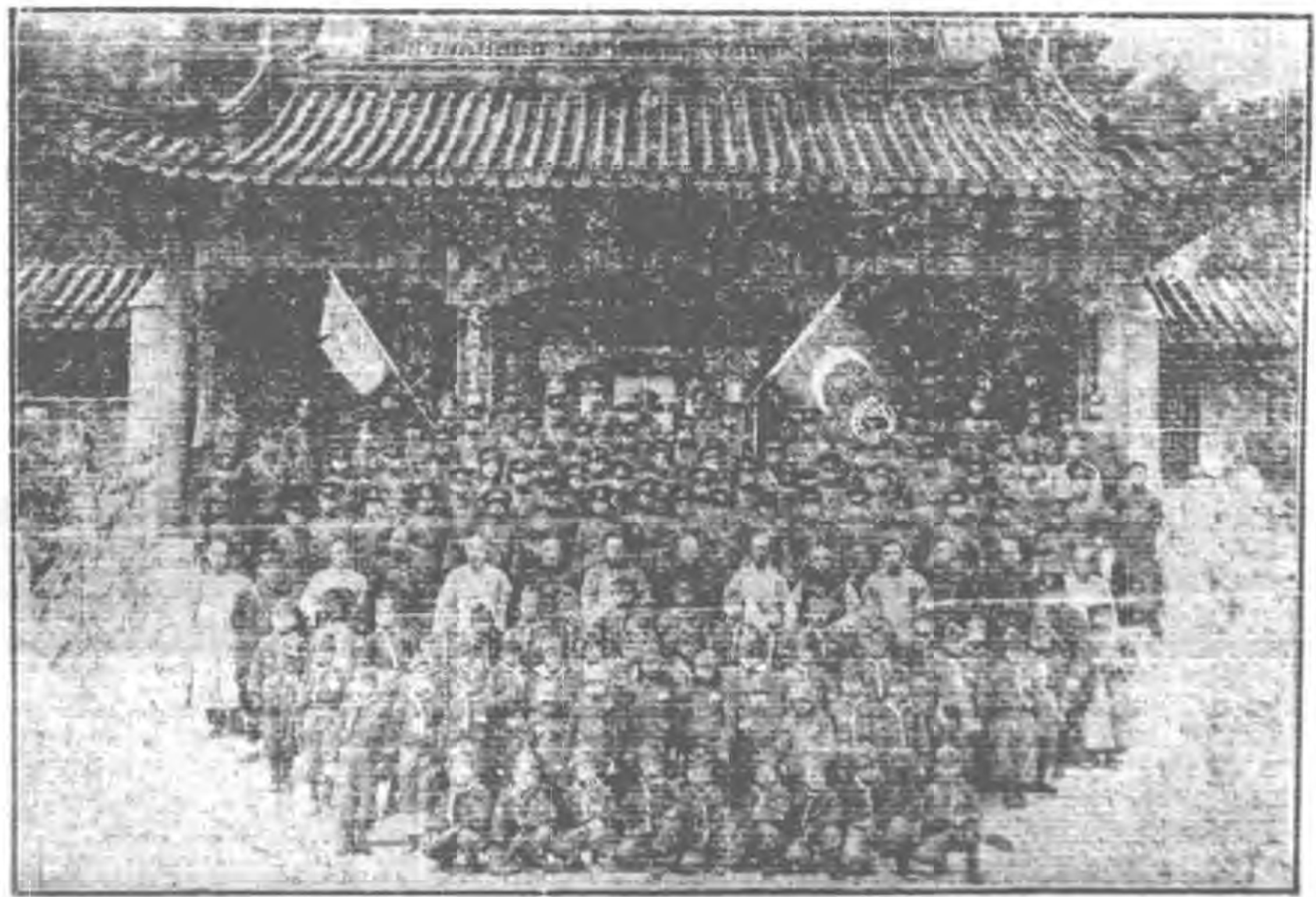
馬之驥

種因素；而每一行爲皆受此因素所支配，這些現象；在國際則有帝國主義者高掀其魔掌頻頻的向弱小民族施其侵略的政策，在國內則有軍閥貪官大張其血口向人民窮施其攫取的手段，在社會則有資本主義的劣紳土豪盡量地嚙吸他人的脂膏以作自身的營養，卒致世界紛擾不寧，社會爭攘不靖，所以才有

同聲相嘶的「大同」「和平」的迫切希望！

宇宙間的事物，無論其為精神的與物質的，只要它有裨於人；人們便當信任而崇奉。當此人類苦紛擾而企和平的時代，惟有能使世界臻於大同而實現和平的東西，乃為人類所需；而有廣播普及之必要。

古今中外的志士仁人，都各秉其憂世憂民的特性，各本所見，着書立說，以圖維繫世界而使人類均得度和平安舒的生活。如一切社會主義，功利主義，……無一非為謀羣衆幸福而產生。但救世學說雖如其其紛呈，而世界的紛



北平成達師範學校董事長馬雲亭暨全體教職員率領  
師範部小學部各級學生旅行頤和園

擾猶未靖，人民的生活猶未寧，這是什麼原故呢？欲明個中情形，必須作一剴切的研究；

公理本是一個弭止禍亂的名詞，倘各方面行為皆能循乎公理，那末一切不平的現象；安得而生？一切既無不平，而爭端自無所肇。和平在此種形態之中，絕對不能只有名而無實；這是可以相信的事！所以公理即是和平的產母，但國際挾資本主義以供來的帝國主義，雖亦以公理昭號於世，不過以之作欺人的工具；另一方面，其鬼蜮行為，在在都使人感其殘酷之有如毒蛇猛獸，

倘對此種獸行而應付以公理，那末，不但無效，反使其——帝國主義——肆意刀俎，所以俾士麥說：『天下無所謂公理，赤血與黑鐵而已。』又說：『兩平等者相遇，無所謂強權，公理即強權，兩不平等者相遇，無所謂公理，強權即公理。』公理之在現今的國際，實在只有一個口號而無實際的表現，某一國家他對於旁的無論任何國家之表示，皆必以自身的利弊為轉移；抑或以其國之強弱為依歸，照這樣一切行為皆以自利為動機，而置公理於不顧，其期望大同和平的意志；也不過等於空想！

在把庭園疆土，奴隸國民的專制淫威打倒以後；凡一切的人選，皆不外為人民造幸福，為國家圖富強，所以願意而取其名曰公僕，平心而論，若人人能秉天良負責任而盡其天職，則國家安得不從積弱一躍而為富強，人民又何不能改脫其痛苦而使生活躋於安適呢？但徵諸事定，與理想大相庭逕，這是什麼原故呢？試看：「貪污瀆職，撥親引友，常人所不敢為的，而他們却優為之，爭權奪利，各圖其私，常人所不願為的，而他們却優為之，派別分歧，陷害傾軋，常人所不屑為的，而他們却優為之，過去罵他人為貪官污吏，土豪劣紳，腐化及不

革命者，結果，自己無不為貪官污吏，劣紳土豪，腐化及不革命的縮影，說要改良民衆痛苦，援助被壓迫階級，然而個人革命成功後，食必大發，衣必錦繡，住必洋房，坐必汽車，行必護衛，所謂「改良民衆痛苦，援助被壓迫階級」也者，却已變做歷史上的名詞，「這些話其對於現今的時勢，實寫得酷肖逼真。在這種情形之下，國家的積弱安得振拔？人民的痛苦何日消除？至於世界清晏翔洽，與此場合之相距離，實更不可以道里計！

談到今日的惡社會，吾實不能形容，這裏有一段很可以表明今日的社會情形之話，把它寫下來，以作我的代表：『商業專以欺人為能，工人專以偷工為巧，道德破產，信用掃地，鴉片本為舉世禁絕之毒物，而豪官巨室，偏以此為待客的上品，貪污本為人類厭惡妒視之罪名，而辦厘金收捐稅者，反以能刮幾十百萬為能事。以是為非，以惡為善，……法律所以制奸宄也，而最後的判決要視賄賂寡多而定，新聞所以彰善惡也，而無根據的紀載專以勢力之大小為憑。在此萬惡的社會中，要用極詳密的定性化學來分析，恐怕每個人的血液中間，都有幾分貪污的色彩，或烟賄的臭味；又奚怪乎青年有為的

學子，一入社會中，即變成齷齪貪鄙的流氓；即或有少數得天獨厚，抱道自高者，亦不免曲高和寡，與世隔絕，其如此萬惡社會何？」這段話，委實是今日社會的寫真！

現今國際，國內，社會，的表現已如上述，倘長此不思挽救而任其流行下去；那末，不特不能實現大同和平的希望，且必與大同和平的康莊日愈遠去；而爭戰殺奪之現象必日愈緊張。沉淪於苦海者，必不得登諸彼岸且更深陷於淤泥中去，這是多麼危險的事！其摧殘人類幸福的魔力實在不小！但欲逐出此摧殘幸福的魔鬼而建樹和平，非將宗教普及全世界不為功。何以呢？因為現在一般在在都表現其貪鄙齷齪的人們，他們未嘗不在高呼一切革命救民的口號，這是如何使彼至於此極呢？豈革命的本身不良嗎？實則乃他們所獨長的「掛羊頭賣狗肉」的慣技；換言之，即是他們的一切仁義道德的唱調，皆是由於欺騙而不誠實，細察這些現象所以產生的究竟，並非任何制度法曲之不良，乃是根本問題沒有弄得妥善，所謂根本問題，即是人心問題，大家想亦明白宇宙間的無論什麼事，只須人心問題解決，皆不難臻於至善，正如：「天地萬物，本吾一體，

吾心正則天地之心亦正，吾氣順則天地之氣亦順。」由於人心關乎人類治亂之大，所以孔子把治國平天下的根本歸在心上，倘人心一日不正，則和平一日不現，所以當急求一個正心的良藥；來投於人類中，世界庶幾有救！

「致知」乃儒門認為正心的原則，但我們試啟眸一看，現今的知者；是否都正了他們的心了嗎？那一般禍國殃民之徒，豈是無知者嗎？於此可見知並不是絕對的正心的條件，但我非妄自臆斷，以知為無用，不過我以為有大才者，不為大善，即為大惡，何以呢？因為人們的心之所以不能發其本來良善，乃由於為物欲所蔽；故一切行為只計其能否遂其私慾，以反對他人之影響，至於善惡皆所不顧，這樣猶有知為之助，則大逆不道的勾當；自當產生，間或有不拘於物慾而能憑其道德感覺以擇善而行的，這樣的人而有知，其為大善自無疑義，但在這個利欲薰心的世界，而欲尋此類人物，實不過鳳毛麟角而已，所以說知非絕對的正心之物，我敢武斷，欲求正人心而使世界達於大同和平之物；實在捨宗教而莫由，今且將其所以然聊作簡單之敷陳。

(1) 萬殊一本；萬象的顯化，皆來自真一，人類

特為萬物中的至靈至貴者，而人的所以為至靈至貴；乃因人秉於天賦的良知，與至妙至清的靈性，而能負一切盡天盡人的責任，古蘭三十三章七十二節說：『我實以大任委於天地山岳，他們拒之畏之，而人類負之，實則牠們乃不義者愚頑者，』惟其如是，人們倘只知逐於利慾；而播種種擾亂世界的種子，即是悖逆真宰生人的意旨，而自己便踐踏了自己的特貴，既如此，則又何貴乎為人，所以我們在這一個歷程中，——世界——當利用自己的良知，不為外誘所惑，以維持世界的幸福而合於真一；將來萬殊歸一，乃有以復其初而不致流入下愚。

(2) 信仰的力：人們均信仰宇宙的流行，人生的來復，皆為一個原有無終萬能至能的真宰所掌握，人在世界上所行的一切，無論其或善或惡，斷不能無所致受；委實都在真宰之前負有責任。我們所作的為善，那末真主即以善果給予我們享受，若所作的是惡，那末真主即以惡果給予我們享受。其間的因果關係，如形影之隨於物，決無分毫的差錯。而

## 有志海喇凡宜早覺悟

處茲二十世紀，天演物競之世界，弱肉強食，

一切行為在伊斯蘭並不只論其結果，而尤最注重其動機。聖訓云：『一切功課只憑立念，人也只獲得立念的結果。』真宰乃至知的，人們內心中的意念，皆為真宰所洞覺，古蘭三篇二十八節說：『在你們心中的事，隱密的，顯明的，安拉皆知。』那末人們倘都有了信仰，而各個的心中皆關放着敬畏的花；其一意一念，一舉一動，皆以合於正軌作出發點。

人們若對以上所說的兩件，皆有深刻的認識；而他的心猶不能正的，却是未之有也，這樣一來，一切欺騙虛偽與爭戰殺奪的現象，自然匿跡消影，各以誠摯和愛對世，大同和平的境域，自不難克於臻至。

要之，世界之紛亂，非因無良好的制度法典，乃由於人心的不正，倘人心正；則天地萬物育而擾擾自息。至正人心之物，倘捨宗教而他求，則絕對不得，這裏我們可歸納一句說：

促進世界大同，建樹和平，惟宗教是賴！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於滇東昭通

馬耀庭

優勝劣敗，非有真才實學，有裨於社會，無累於人



羣，幾何而不被天然淘汰也哉。吾教之海喇凡，皆優秀無染之青年，求學以備將來領導一方者也。學而優也，一方蒙無窮之福，學而劣也，教門有坍塌之虞，毫釐千里，影響至鉅，故海喇凡一言一動，教門之興衰係之。於是一般教民，以血汗之資財，供給其費用，管事鄉老，以熱烈之心腸，經營其一切，其所以不辭勞瘁，不避嫌怨，忍氣吞聲，甘供素不識面之海喇凡驅策者，究何所為而若斯乎？曰吾人為主服務，為培植繼往開來之學者，他日學有成就，負替聖傳道之重任，以盡吾人與學育才之責，同獲無量數之回賜耳。為海喇凡者，際此學術競進，吾教萎靡之秋，既負笈遠遊，以求學為目的，應如何敦品立行，匪勉勤奮，以期貫徹天經聖訓之本旨，備貢所學於社會，挽聖道之衰頹，導斯民於正軌，庶可成己成物，不負親師訓育之深恩，一方栽培之盛意也耶！然而返觀各處，具有高潔志願，刻苦用功者，固不乏人，而自暴自棄，昏吃夢睡者，誠所見不鮮。甚有傲慢自尊，習為游惰，遇事生風，動逞野蠻，擲寶貴之光陰，墮青年之志氣，幸而僥倖挂幃，勉充掌教，雖可藉維生活，亦無補於教道。其下焉者，卒業之後，處於閒散，仰人施予

，受人白眼，以有為之青年，流為無業游民，誤人自誤，愧悔何及！夫開學授徒，本為造就傳道人才，非為一般謀生計也。然志在傳道者，不求衣食，則衣食不虞不給，而假傳道專謀衣食者，往往不能如願，而適得其反，以致不得已而遊方卑寺，醜態百出，貽笑外人，良可慨也。惟衣食為人生所必需，豈念經者獨異乎，不知念經為清高事業，亦屬清苦事業，法聖希賢，志在兩世，非上智卓識，不能耐其清苦，即不能造其極詣，若姿質平庸，不甘澹泊，且乏堅忍志氣，度其所學，不獲收美滿效果，與其碌碌庸庸，充一有名無實之教師，誠莫若早改途徑，別謀職業，態度光明，不失男兒本色。總之求學先須立志，果有求學決心，即應堅決志願，學行兼修，力矯陋習，期登高品，將來卒業成名，可以領導羣衆，可以增光聖道，是乃可造之英才，伊斯蘭之砥柱，不愧海喇凡之名義矣。若倚供給為便宜，恃經禮為久計，慕學者之虛聲，而無益於社會，終仍誤却本身大計，悔恨半生，是不可不熟思審處，早知覺悟者也。



## 決斷和規則

埃及耶穌福來吉喊著  
仰思室遜譯

## 一 譯前話

大凡打算要辦惹人注目的一件事，或者要編一篇有關信仰的文字，預先便要以清楚的頭腦，冷靜的態度，考慮牠的利害得失，以公正的理論批評牠的好壞美惡；做了出來一方面要不專憑自己個人的主觀為立足點，而不顧及客觀的事實；一方面又要不和社會上的共同信仰相衝突，這樣才能受社會的歡迎，到了結果也才有相當的代價，就是宗教事務也自然是沒有例外的。

近來中國回教徒有少數學者提倡改革，欲廢除誦經受禮的習俗，最初發軔於陝甘，繼而漫延及於南北各省，事雖區區末節，可是誦經追遠的習慣在回教世界尤其是中國回教已深入人心，形成共同的信仰，真是牢不可破了。少數者們自然也是依藉着一些經典的斷論，才敢出來雷厲風行的鼓吹改革，鄉老們有的以為這是潮流所趨，不可不隨着潮流行去，有的以為先輩學者經典不多參攷不齊備，真正的教規恐尚未盡量發揮，今之學者經典書報交置案頭，閱覽既博而所傳的不消說是真的了，但是他們的

大多數和多數學者們又以為這是吹毛求疵，是教務的過激主義，和著名的多數經典多不相符，和回教社會的共同意識相衝突，便不敢隨聲附和。在少數者因受過激神的狂迷着大肆鼓吹宣傳，一時改革的聲浪高唱入雲，並且揮着他們的鐵拳對於不服改革的教胞動輒加以威赫手段，和不美的名稱，而不服的這些教胞們又命以不佳的名詞，像什麼的新新教，新行者，老果乾？……什麼的老外道，求食賣教者……，五花八門無奇不有。互相詆譏，謾罵，甚至有父和子，兄和弟，彼此立於對方的地位，各出怨言，把整個回教弄成四分五離的局面，堂堂的教規弄成了公開的密秘，一般不學無術的教民的信仰因而風雨飄搖的動搖起來，加以好事者居間挑播，慫恿，幾乎釀出派別，惹起教潮，像雲南尋甸和阿迷兩縣屬的教胞所演的風潮，便是不佳的現像。

這種事件在稍有宗教思想者固然是區區的小爭執，本不關緊要，值不得注意，而一般普通教友因

沒有相當的宗教常識的緣故，誤爲是嚴重的糾紛，所以他們的信仰因以震動起來。

雲南雖是偏僻省分，可是不乏留心教務之士，他們見了這般現象，空氣不佳，大家不注意，中阿兼通的根本要圖而反來從事這枝節的角逐，怒焉憂傷，於是出而奔走呼號，將全滇教友中知名之士都召集攏來，在昆明市開了一個教務會議，結果議決十五條，通告省內各回教區一律照辦，其第八條明說：

凡於居家邀請阿衡誦經，根據禮法原屬善舉，但以今日之現狀而言，誦經完畢即傳海底葉或隨德格與誦經之人，據禮法經沙味之言：「誦經之人若尋代價，或請人誦經有與代價相似之選舉，俱屬不可」，是則今日一般之舉動，殊有相似代價之嫌疑矣。故此後一律應行改良，凡送海底葉總不宜於念經之時，以杜抵換之嫌疑，又送與阿洪，送與清貧之親朋俱無不可，如此方符海底葉或隨德格之意義。至於招待飲食一層，以今日之現狀而言，除於少數誦經之阿洪而外，其他之親朋亦多被邀同享，并未有如沙味所言：「非念不給，非給不念」之說，可以謂爲並無抵換之嫌疑。又如雨哈亞爾

經第二冊第三門，宴會編所載：衆所哈伯云：

「宴會屬於仁慈之德性，」故「昔日衆所哈伯每聚會誦經之際，并不分散，惟於用飲食之後，乃散」由此觀之吾輩今日誦經宴會，即可遵照衆所哈伯之行持辦理，不必再事改革也。總之，請人誦經，請人飲食，送人海底葉或隨德格三者據經而言，本來各事其事，並無互相連環，不可分開之關係，能明此理即無爭執，不過一般回教多未研究禮法，陳陳相因遂有視此三者爲一連環不可分開之事，遇有分開舉辦之時，反相指爲非，故身爲掌教之阿洪，負有指導穆民之責任，鑒於凡事日久弊生，深懼真主將來之攷問勢試不能不聲明此三事之真義，求妥善之辦法，以期警覺回教，矯正一切，並無興此滅彼，亦無所謂更改哈昆，實在不過據經宣傳，切磋琢磨以求改善辦法而已。

這項議案雖經與會者一致通過，可是恐少數者仍不輸服，又趁哈只團之便，寫了一封阿文公函到麥加諮詢，後來納格士邦道院的院長穆罕默德莫拉德覆函也承認誦經受禮之舉只要意思純正仍是可行，該回書譯文：

「阿教胞們！我囑咐你們，宗教之事不可過激，不可把思想用在這不關重要的問題裏。麥加和美地納的律師們的決斷，不敢更改法學家們的言論，因為他們不是發明家。」

關於這種問題的評斷，仍是依照先儒的評斷，只是對於教授受工錢的問題，因而困難可以使得，憑工錢念古蘭並無困難。

至於出於心的慨然的接濟資助，若是沒有舉意為我的工錢，那可以使得，若安拉之許願。

鄙人納格士那道院長穆罕默德莫拉德啓

一三四年，吉來候哲月，初八日。」

經過了這番會議和接到穆氏回信後，少數和多數雙方均有諒解，彼此之間也就悄聲啞氣的各不照開了，把一齣隱伏的惡風潮的把戲，於無形中也就雲消雨散的打消了！這是中國教胞多麼幸福的一回啦。

上月有友人來函責成敝室將一三五〇年埃及開羅愛資哈大學出版的回光月刊二卷一期所登載，「決斷和規則」一題翻成國語作普遍的宣傳。查該題內容談判念經給亡人，很在透關詳盡，可是和中國回教徒所爭論的稍有出入，中國回教徒所爭執的是

限於念經受禮的可否，至誦經的回賜能達到亡人是一致承認的，該題所談判的觀點又是「是不是誦經的回賜能達到亡人」，然而內中已曾述及僱工誦經之語，和我國教友的爭點不無連帶的關係。故譯出，貢獻於全國教友之前藉資研究而使參考。

## 二、譯文：

### 決斷和規則

真主在天上，

念經給亡人，

我們接到馬哈目德老師對於門特濟學校的教授阿海麥第的一篇長文論說，內容評論着懇求和懇求只宜拘定於功課，念經給亡人，他老先生的意思以為此舉對於亡人毫無益處，真主在天上，他以為這是應當的，有古蘭真經和聖論為憑。

以功課懇求固是教條所許，伊馬目艾卜爾布都拉希佈哈拉等的傳述已曾述及，但是懇求不只拘定於功課，這不過是他的一切種類中的一種；因為懇求的意義是以真主所喜愛的善功，或其牠的事物向真主求祈：比方以主的清高妙用和主的俊美尊名向主求祈，或者以主所愛厚的人物——比如以主的一切聖，賢向主求祈。單單地把懇求拘定於功課——像他

老先生的意思一樣——沒有什麼理由，況且只要是主所愛的東西，以他向主祈求都是真正，不論是功課或別的事物，真主喜愛至聖遠勝萬物，沒有一樣功課和其他的一樣事物，够得上和他品對。關於此點我曾在「醫藥和滿足」論中作暢快的評論了，如果要知道詳細請取該論讀之，茲不多贅，因敘述問者對此之話太長啦。

念經給亡人，

問者(即馬氏)所編著的言論太多，我們僅就其重要者提出討論，著者(即馬氏)的意見以為念經給亡人是比得二特，對於亡人毫無益處；——

耳拉默特，易卜尼阿比丁在施法爾來爾禮經中說：「本年發生因念瑞買頂亞(天經中之一章名)給錢之遺囑」編輯該書的歷史是在一千二百二十九年，就是這種比得二特發生在一百二十年。

耳拉默台努喊在他的色哈合，穆士林註中說：「至於念古蘭把牠的回賜轉給亡人按照沙法爾的主義回賜不能到達亡人。」

伊馬目佈爾克喊在他的序文中說：「顯主的慈憫和平安歸給禁止教徒以古蘭真經和教門求食的聖人。」

伊馬目斐魯子巴地說：「先賢并無為亡人大家集合起來誦念古蘭經的習慣，」

問者於是附意說道：大凡不是教規所許的，便不得當作功課辦理的而辦理者應受伸斥，既然如此，何苦強為對於亡人毫無利益之事呢？由此可以推想為亡人念經不是教規所許的，不管是念蘇勒易海拉瑞(天經中將末尾之章名)，或是古蘭中的其他部分，斷定不是教規所許的。至於「當為你們的亡人念雅西」(天經中之章名)的聖諭，據多爾古推的傳述說：「這聖諭依據不定，題目不明，不真正」。伊馬目拉濟在他的查咪爾瑞烏爾註中也有同樣之說。

以上即是問者關於念經部分所著的言論。

我首先要告訴問者：當我們要著述某項問題的時候預先要把牠提出來詳加討論，然後才說到我們對於該問題所注重的一些學者們的主張，這不是沒有差異的意思，而牠的意思是我們所說的為受揀選，因為一切問者所討論的問題很少有不差異的，所以我對於一切慎重教門，小心做事的人們有一番勸告：

有兩個人；一個很粗魯發言過激，將學者們的

一切言論完全推翻，不拘泥於某某主義之下，不受多存私見之人的僞飾欺騙，雖是這樣，而他所持的言論，和學者們的相彷彿，他所引的証據，也是和學者們的相上下，他本人竭力避開一切爭執，各自為政，不肯照世人看做天字第一號的事蹟——就是正道的各伊馬目和教門端謹，心存畏懼的一切著名前儒的事蹟——從事判斷辦理，這是兩人中的一個。

第二個人意思太客氣，他自以為知識淺短不能得其底蘊，證據主意是一種枝節事，這樣大事要有精密的思想，淵博的學識澈底了解一切證據，和與證據所抵觸的，才能透其所以，常常以普通和普通的的事件，以平常和平常的限制，以明文和明文的規定，以表面和表面的通意，以薄弱和薄弱的傾向自己裁量，以為這是一癢滄海，自知其能力有限，難以超過牠的範圍。於是揀選衆穆士林大衆所行的而行，對於他們無論多少總是不發一言，因他以爲離羣散放的羊終歸是豺狼口裏的食物。

這是兩人中的第二個。

又他老所提出「真主在天上」的信仰容後當另文駁之。我可以和這位老師來討論他所批評的一部分

吧！於是我說道：△他老所傳述的易卜尼阿比丁的話語不過是表示該項遺囑發生是在論說爭點（即念經）所聯帶着的那個年代，我試孟浪的問一問：他老從上面所說的經（即施法易來爾理禮）中爲什麼不傳述別的話語，而偏要述說該項旨論呢？況且該經中還有許多贊助我們的這項主張——念經可以到達亡人——的論調。

郭牧司之著者的話，也無非是表示特別的集合起來念經爲比得二特，這不是爭執之點，佛爾亭賽爾代經裏有許多的言論郭牧司之著者即由該經中採輯。

△佈爾克喊所說的：只是禁止以古蘭經和教門求衣食，我們所行的那裏有這種舉動呢？奇怪！真奇怪！在轉述上面經典所記載的言論之後你老所提出的結論說：念經給亡人，斷定不是教門所許，你太大意未曾留心著名學者——正道各位伊馬目的有價值的主張了，對於這問題你也未立起一番公道，無黨見無挾私，而專以清真至誠提倡聖道，整頓教門之士的職務不是這樣呀。

關於「當爲你們的亡人念雅西」的聖諭你老據多爾古推的傳述在那裏另有作用我也不引證辯駁了

，但是也應當引證別人對於該聖諭所說的：奈禮與脫雷一經第四卷五十二頁載說：「當爲你們的亡人念雅西」艾卜大五德和阿合馬德在他的穆士奈得經裏已曾提出這段聖諭，女撒蔭和易卜尼馬致校正無訛。阿合馬德在穆士奈得經裏說道：艾卜莫厄來告訴我道：瑞府旺報告我，衆元老們有話說：當爲亡人念雅西的時候，亡人因以得得減輕罪刑。穆士奈得斐爾道司之著者便是依靠這話，脫不拉嫩關於這段聖諭有言：亡人是靈性分離身體的意思，妄指臨死之人爲亡人是無稽之談。或者我也說過無憑據是假的。

△哈乃飛家的勸子注經裏曾論及：大凡一切善事的回賜都能以到達亡人不分念經或其他之功課。著者先生！請以你由哈乃飛家的易卜尼阿比丁的評論中所發明的和上面的這些經書同齊參攷吧！

△耳拉默台努賦在他的穆士林註中所傳說的，我覺得牠的答案沒有比轉述沙法爾家的人士們之經上的明文更美妙的：「附錄：僕人到坎上念經明定期限，或指明定數，是使得的，因在念誦古蘭之處有恩典下降的利盆，好像僱人叫拜和僱人教授古蘭一樣，不論在念

經之後念禱告(堵阿)或把所念的回賞轉給亡人與否，而念經的効益通通能歸到亡人，禱告是廣續念誦的，在念經後的禱告尤其相近應答，福澤更多，當念經所得回賜轉給亡人之時，以所得回賜爲亡人禱告，亡人即得其効益。

沙法爾所說：「念經不能到達亡人」的話是指別樣而說的。況桑加克相沿易卜尼來佛爾解釋他們(沙法爾家之學者)的話是指念者舉意所念的回賞歸給亡人，在末尾未念禱告而說的，在後面說道：這聖諭發明出來所表示的就是：若要相信念誦古蘭救濟亡人，亡人定能得救濟，因念誦者倘欲憑其所念之經醫治蛇蝎叮傷之人，其人也是得得効益的，聖人曾以「你怎麼知道呢？牠確是符呪」(以經治病日——)的話語承認這種念經的効益了。有目的有意識的念誦既能有益於生者那末有益於死者更應當了，因在活人方面不能成功不許可的一切功課，在亡人方面都能成功。來姆禮根據味那河止在遺囑篇明載：以念經的回賜達到亡人爲禱告決定受准，因以在禱告者無責任之禱告既能受准，那末，以他有責任有職務的禱告那又應該怎麼呢？就是一更受准了。易卜尼瑞拉合說：「主啊！願以我所念的回賜達

到亡人」之話決定有效爲當然，因禱告者無職責的禱告既然有利於亡人，那末有職責的禱告愈更有益了。其他的功課也是這般的有効。施卜拉美勒亞依據來姆禮說道：如果把所念的回賜轉給交或在念後求祈將念的回賜達到亡人，或去到坟旁念誦，亡人都能得和念誦同樣的所回賜，而念誦者也一般的得得回賜，念誦者失却回賜是由於塵俗思想（錢文）太勝的緣故而失掉的，出工錢念經在亡人方面自然不無同等之回賜，念者雖然沒有念禱告但應該舉意將回賜轉給亡人即可，撒補其，易卜尼海哲爾，和來姆禮等擇選以念經的回賜敬送與至聖比像讚聖爲使得之說。

△馬立克家經上之明文：

克比雷註明載：爲亡人念誦古蘭固然不是前人的善舉，雖然後學們規定念古蘭和讚語，以其回賜轉送亡者無妨，若安拉許願——亡者還是得得回賜，這是道學家的善士們的主張，討最哈經中朝覲篇載：「主義是念經不能達到亡人」格拉斐爾在解瓦爾得經中和晒黑易卜尼罕澤相傳其中有三說：通通能達到，通通不能達到，第三說是：若是在坟傍念誦能够達到，不然便不能。

易卜尼勒施德所著的奈瓦吉理的末尾關於討論，「世人無非有所勤勞」之真言有言道：若是一人念經把念的回賜送給亡人使得。亡人定能獲得賞賜。易卜尼希拉在奈瓦吉理經中評論：易卜尼勒施德所決定的，在安得魯，斯國（數百年前西哈禮法所建之回教大國疆域係今之西邦亞及北非各回教國至埃及之地）內，衆伊馬目都一致遵行，此種決定即亡人得得念誦古蘭經的利益，而念古蘭的効益定能達到亡人，又若念者把所念的回賜送與亡人，亡人即獲得念的回賞，東西各國穆士林都一律照辦，大家會同這樣行事，從前人起便常常地這樣行爲了。

來脫爾府經中載：沙法爾家的爾不都色拉目之子阿尊丁死後有人夢見他就問道：關於生前你所不承認「念經達到亡人」之事現在你怎麼說呢？他回答道：好遠哪，我覺得這種事和我原日所估料的完全相反。

哈推下和亥珥史兩經中載：易卜尼好璧璧斷念經給亡人使得因有「當爲你們的亡人念雅西」的聖訓，此話和馬立克斷「不能達到」之話相反，然而馬氏恐未必說此，我們即使誠服此話真正爲馬氏口說，可是憎惡是指着把念經給亡人當做聖行般的辦理罷



了。

易卜尼府拉特在朝覲篇內自格拉妻傳述：亡人得得古蘭的福澤，好像沾着在坟旁安埋的那些善人的光一樣，是有充分理由的。

念經給亡人即使有人反對，然而不可廢却，恐到較為妥當，因為這種事件是屬於精神界為我們所不能看見，教理的不同不只是在「事實這有麼」？的事件裏，而近日念清真言的習俗也是這樣了，那是因為安拉的恩惠。

買德亥里經中載：計劃要使念經的回賞達到亡人是沒爭執的了，可以做成一個禱告，比如說：「主啊！願將我所念的回賜達到我的亡父那裏」，買哲穆耳經中也有贊成這話的言論。

△我把學者們的這些名論貢獻到你老面前，把其中的規則介紹給你，同着這些明文你老擅敢妄斷念經斷定不能利益亡人，怎麼合義呢？關於附益的功課遵照羸弱的聖諭使得？這顯而易見了，況且這門——當為你們的亡人念雅西——不是羸弱的，係在上面各經中所指明了。我再說：羸弱的聖諭一經乘穆士林遵行，就和真正的一般，因為彷彿會同了，在言語的會同和行為的會同中間沒有什麼分別

啦。我說比例也是確定這項事；好些無疑惑的聖諭言說：其他的事件——慈善，禮拜，把齋，和朝覲……等的回賜能達到亡人，在明瞭這些聖諭之後你怎麼敢混賬下斷語：對於亡人斷定沒有利益麼？我很歡迎一般鄉老和學者們要明瞭。宗教證據，除開掉大家所明瞭穩定的明文，還有些是稱為比例（格牙思），此項比例另有種類引證，關於許多問題學者們都是倚靠着牠——比例。

在這裏我很欽佩馬立克家有人說：「不該廢弛念經給亡人之舉，因為這是我們的俗眼所看不見的異同，誠恐事實又能達到」。不瞞你老一切禮法問題都是揣度的。深恐廢弛念經致亡人失却許多回賜！這是我的主張，我再不用別的話來決斷了。關於念經問題這也是够了啊！

△至於問者說：「真主在天上」那是和理想的證據完全相衝突，下期另文駁之關於該題言論較繁。

大學士郁蘇福來支喊識

### 三 譯尾話

讀者諸君在你們讀完了這篇「決斷和規則」的末尾，我還有幾句，關於這篇內的話，要對你們講一講。

第一，馬哈目德這位老先生的思想很怪誕信仰很乖張，他說「真主在天上」，「懇求只宜拘定於功課」，前者是他的大胆處，想假借天經聖諭的大帽子來套住人們的信仰，箝制人們的理論，強斷真主在天上，推翻一切著名經典明載：真主是無方無所的一切真正解釋和一切明言至理，這實在是他太過到無以復加了。後者又是他的膽小處，把懇求的意義弄到十二分的仄狹，妄言：只可以功課一項為懇求，而於安拉之前頂有面子，很受敬愛的人物，和一切事件，反不能藉着他們為向主求祈的門徑，這種光明正大的事務，他倒反拘泥到不通，這又是他的不及達於極點了，馬君的話是這麼「不是太過便是不及」那末，他對於念經給亡人的一切言論，有沒有討論的價值，不言而喻了，並且他為人忽高忽底太過不及的人格也可以想見了呵！

第二，這位馬先生說：念經給亡人是比得二特，不承認他的回賜能達到亡人，引證易卜宜阿比丁，努賊，佈爾克賊，和斐魯子巴地四位學者的話語，在引證之後它又歸納的提出一個結論，從表面上乍着看了去，似乎充分有理，所以腦筋不大清秀的人們，難免不受了他的麻醉。

耶穌福來支賊先生口味很正確，所以他一來便申斥馬君對於所提出的問題預先不加一番真切的討論，然後才可以引來人所注重的學者們的主張，不得隨便拉幾個人的話就做憑據，也不管他們的話是否受遵，所以他才說人分兩等，一等太過，主張積極，銳意解放，一等不及，主張消極，墨守陳規，這兩等人都對不合乎中道所以他倆的話都不可遵，那末馬君所引證的這四位對於此問題，或者也是居第一等的地位，他們的這話恐未必受遵，所以郁氏才一個一個提了出來對付。

(甲)易卜尼阿比丁所著的施法雨來耳理禮中也有贊成念經給亡人的話，馬君不引來，而偏要引來「本年發生……」的話，也不顧哈乃飛家勸子註經中所明言：「不分念經和其他之功課回賜能達到亡人」的字樣，這顯係馬氏的太過了。

(乙)佈爾克賊的話是不許售經賣教以求衣食，今之念經給亡人者那裏敢有這種舉動？而馬君強以此話加之，真是張冠李戴了。

(丙)努賊雖說：照沙氏之主義念經不能達到亡人，可是陋勒哈老最，桑加克，來姆禮，易卜宜瑞拉合，施不拉美勒西，撒補其，和易卜尼海哲爾等

經中都一律明載：念經達到亡人，這些難道不是沙法爾家的經典嗎？桑加克中未曾明言：沙氏之語是指在念經尾未曾念禱告而說的嗎？努氏對於沙氏之語或者另有解釋，而馬君不肯連釋文一同採集，果爾，是馬氏的不對。

(丁)斐魯子巴地之語雖說先賢沒有集合念經的成規，是的，只是克比雷經沒有明說：後學們規定此舉無妨的話嗎？況且奈瓦吉里明言：東西各國的穆士林都一致照辦，從前人起大家都是這樣會同行事，而馬君不顧這些話語，到底是什麼緣故呢？

(戊)馬君在引來上面四位學者的話之後，所提出的結論，是和一切著名經典相衝突，是馬君個人的私見。

關於「當為你們的亡人念雅西」的聖訓，馬君不依靠艾卜大五德等多數人的話，而偏偏地要引證多爾古推個人的話語，也是他的怪毛病。

第三，我們讀了這篇文章可以看出易卜尼阿比丁是哈乃飛家的學者。努賊是沙法爾家的學者。斐魯子巴地是馬立克家的學者。所以郁先生以哈乃飛家的勒子注命馬氏和易氏的著作同時參考，以沙法爾家的典籍對付努氏之言，以馬立克家的典籍道答

斐氏之說。

馬哈目德是一個怪傑引來三家學者的話為證，而郁蘇福來支喊更怪，居然用三家的著名典籍來做對待馬氏的當頭棒喝，真是怪人遇怪人了。

第四，諸位可以把郁先生的這篇文字當做研究本題的材料看，也可以當做三家伊馬目經典的規定是否差異的文字看，我相信讀者諸君，研究了這篇文字以後，對於念經給亡人的問題，一定不會有疑點了。

馬先生的言論一出，口味不真正的人，居然要被牠牽入五里霧中，一般不學無術的教友們的信仰或者也會因此震蕩起來，這倒是馬先生的壞處，可是不因馬君的這番革命話，也不會引出郁先生的這番澈底的辯駁，那末我們也不會注意到此問題的是非曲直，這又是馬君拋磚引玉的好處。

回教徒中有些腐化分子，下下借誦經為名，弋取人家的錢文，把一片美妙的教風鬧得烏煙瘴氣，馬先生是一位激烈新進的人物，所以他才爬起來用這番激烈話來攻擊那些貪鄙的人，使他們覺悟知恥，如果這樣用意，那末馬先生倒是一位可欽佩的偉人了。

(完)

仰思主人評

譯叢

# 求知十箴

(續)

成達師範 馬毓貴譯  
六年級生

保守學識的人，要像看守險要的關隘的那樣週密，莫要鬆懈一隙之微，否則全局皆受牽掣。

我們對於各科學識的態度及認識，要像許多為主道而出征的戰將們，他們有的充當生力軍，從事撕殺的工作；有的留守大本營，作有力的防衛及看守；有的傳送飲食的，有的保護輜重的，還有放哨邊尋邏，以作保護本軍的，他們的每一人，以功績言之，都沒有軒輊的；在他們的目的是在為主宣道，而棄捨搶掠橫財的時候。許多的學識又何嘗不是如此呢？

真宰說：『真宰把你們中的飯信人們，及獲有寬宏學識的人們，升高他們底品級。』

又說：『他們得享受真宰面前的品級。』

高貴是有流動性的，我們輕視錢商的卑賤，是在以錢商與國王相比的時候。若是把他們和掃地夫比較起來的時候，又有什麼可持的事故再加以較看呢？恐怕掃地夫的品級，又不如他們了罷！所以一

切品級，所謂高貴卑賤，都不是絕對的，是相對而言的。

你別猜疑與高品級比較而遜低者，便抹煞他的原有品位。不然，最高的品級是在聖人們上，次則一般輔士，次為富有堅實學識的許多學者們，次則為廉士，依據他們不同的品級按次排列。

質而言之，恰如真經所云：

『他幹一塵星夕的那個人，他看見它；他幹一塵星好的那個人，他看見它。』

他無論學習那種學識，凡是以臨近主為目的的人，無疑的能得它益濟，因之升高品位。

第十 求學結果

先認識各種學識的最大旨趣，及內容的意義，以備放棄不經濟的放力微的遠僻之途，而就最近的捷徑；最高尚之大道。在叢密之中，選擇最關緊要的，何謂至關緊要的呢？簡言之，就是最使你憂慮的那個。沒有使你憂慮的，除非是你在今世，後世的親愛之事，若是你不能兼現世的福樂，和後世的恩惠的時候，只可揀那有永久性的，悠遠的存在的那一方面的至關緊要者。

在那個未來的時候，塵寰轉為棧道，身體轉為

脚乘，所幹的一切事情都向最終目的奔馳，別的不是最終目的，除非是覲謁真宰，那裏的恩惠是無窮的，雖然在這個世界中沒有知道它的福澤除非是少數的人也罷。

學識是引導得見主的吉慶及謁主的面容的，但是那種謁見只有聖人能體會，能了解，不是平庸的人及研究哲學的人所想像的那樣。

還有三種階級，現在我舉一個例，你就明白了。

他底主人允許他若是朝覲天房以後準許釋放他並予以許多的財產的一個奴僕。主人對他說：『你若完成朝覲以後，我一定釋放你，並予你多數金錢；若是你出發朝覲時，預備妥善了，而在中途發生了障礙，不能再向前進行的時候，你只可得到釋放，得到自由。』這個奴僕有三項應行的階程：

1. 預備出發：如買駝，綴皮袋，籌糧食，脚力等。
2. 開始起程：遠離故土，面向天方奔馳，一站一站的經過。
3. 朝覲：每樣的工作，按次踐行，完畢之後，解除戒條，回里則向主人求應得之物，及自

由權。

在每個階段中，各有其代價，——自開始準備到起程，從跋涉沙漠至達到，及由踐行功課至完成實踐朝覲工作的人的路程，福樂，決不能與在預備糧食脚乘的人一樣；就是與剛開始出發的也是迥然不同，只有這一樣是距離福澤最近。

學識也有三層階級：

1. 預備：行預備盤費，脚乘，賣駝的途徑，就是研究醫學及法學，以及日常生活中保健身體的。
2. 修養：行跋涉沙漠踰越山嶺的途徑，就是把惡濁的性格淨除，以登古人今人除去真宰所特許者外絕對不能達絕顛。這就潛心修道，完成這項工作，就像尋求行程的方向及棲留處一般，然而把棲住所，及跋涉沙漠途徑很透澈的認識了，但是不實踐，又有何益可獲呢？若是很確切的知道潔淨性格是修學的先行道，然不肯着手去實行，也是毫無所獲的。雖然只能實地進行，而毫無認識，更是不可能的。

3. 實踐：行踐行朝觀的許多功課的途徑，就是認識主及其大用，和他底天仙，以及他底所為。

我說的這許多，都是為解釋開明的學識，如此才能得脫離，吉慶，在每一階程的歷程中，都呈現出脫離，在它的目的，是趨向真理的時候，他是得到安寧的，吉慶的，別無他道，除非認主的人。他們是近主的，胞潤恩澤者，以幽靈，優美的生活，要的天堂，與主為鄰；那些沒有達到絕顛的人們，他們只享受脫離及安寧。就如真牽所說：

『臨近主的人們，享受幽靈，優美的生活，恩典的天堂。』

只要得脫離的人們，你從得脫離的人叢中得享平安。他們為不趨向最後的目的，不探索真經的標的，或者不按主的命令，為主的奴僕，只務忙目前而奔向前程人們，他們不能得脫離，是迷路的人，享火熱的居處，進慘酷的火獄。

(已完)



回教世界

# 漢志國王伊平沙特 治漢之得失

海維諒

漢志前財政部長  
討費格色利夫評

(印度通訊)

一、前書未盡所言。

親愛的國王！

真主賜汝吉慶平安！

此乃我的第二封長信，頭一封我在亞丁已送郵了，我要再寫信給你緣故，為的是成全頭一封信的思想，真主及歷史是我的証人——我現在已脫離以前放在我的肩上的一切重担，此地我很感謝你——感謝你在一三五十年水法兒月的二十七日——用可愛的甜言寫給我的信，那封信是由依思瑪黎回helms，ani Ghaz ian 兄弟轉來，你可恩債人的一切，完全已償賜給我，而我在你的眼中，亦乃可受尊顯的人士，不但顯我於衆士之上，且將我認爲同族的親鄰，你的這種恩債的重榮——現在還繫在我的頭上，至今我不敢遺忘，然而我的領袖！我請問你一言！心中充滿着光明，急流着理義的人們，是否喜歡，或意圖這種妄念！惟安於快樂的生活！有了穿，

吃，居住之時即不聞他事？不！決不！我可明誓！決不！

二，爲何我與政府脫離關係？

我不愁無衣穿，我不愁無飯吃，快樂生活應需的一切我身邊是很足的，光榮——名譽亦閃耀在我的頭上。如之我王的恩愛及親美，我雖有上所述的一切，然而我將自己認爲生物中最賤者及人類中最不幸者。甚麼緣因呢？因爲 眞主的國家，及先知的後代處於困苦的環境之中，而世上的回民受着莫大害患，在這種情形之下！我祇有兩條路可走：（一）遮蔽過失！日觀壞事時惟謹言——這是爲我所做不到的！因爲關於這樣的行動教條中明明載着

的罰則，並且我的性情，我的造化及我的道德心理不使作見「眞理」不言的行動，（二）我可走的第二條路，就是將我王所有過失完全宣佈出來！這不免使你忿怒，而加罪於我，在此危難之時，我試了很多次，我起了幾次心意，要想將改革政務的一切，向你明言，而使你的心田勞記，現在的漢志國的政體是有大害無小益的政體，將其更換改革！不但對你及你所治理的土地有莫大益處。而且對於世界回民有發展的希望。可是我的功勞成了無了無意

的灰塵！我的願望被北風吹跑了！我另無別的方法，祇得與漢志政府脫離關係！因爲在我失去信仰！誠意！恐懼！恩愛及可稱贊的性情之前，我須發生忍耐的力量，以便關於政府之見聞！我不復感寒兢！

三，漢志國之執政者應做甚麼？

過去的時代同着昨日已過去了，牠丟了很多不良不美的印像在後面，我不願把牠復播開出來，因爲這不是我的工作，這是歷史家的責任，歷史家定能下一個完全公正的決議，自此之後，不能殘跡的文字定復重提舊事，來使一派的人心歡，或使他派的人仇視，但是此地，倘我略述牠的原因，總不爲無理，我感覺此乃我應作的一種義務，此時將牠表明是不能延遲的使命，以便國中所發生的一切危急及困難將來得到相當的救濟，漢志國的人民，可依着他的水手力量，避去暴風大浪，而無驚無恐，安安全全地，達到所應走的去向，及平安無事的陸地。過去的六七年以來，在你管理之下的漢志國的政治——外交內政，宗教，財政各方面——均完全失敗，你的政策不但無益，而且成爲害民的禍患，敢列陳之：

內政： 在你就位的三年之後，漢志國的亂情

第二次復映在你的眼前，那時我將政府的危機，分裂，亂動，內爭，及亂黨的活動已明明地呈告你了，那時及現在的兩個時期，在我的一方面無甚麼分別，可是在漢志國中造成兩種不同的形勢。

#### 四，民主政體應當實現

你雖不時促我就職，然我無志担任政府中的重務，意在與政府脫離關係，可是我見了你的智敏謹慎及有益的革興工作之後，我不覺長嘆，以不自然的態度略與政府聯絡。然而自一三五〇年之後，我再不願與政府合作了，因為我已對你表示悲觀了，以後我對於你是否注意我所說的一切，完全表示失望！

你所任命與我合作的一切人員，他們時常對我說那句我常對你說的話：即「倘事情可能辦到，我亦情願」！我恐我對你所說的那句話，有發生誤會之可能，此地我特鄭重申明，「事情可辦得到」的意思，即更改現在所有的政體，打倒部落自主的組織，取消獨裁及世傳的私政，根據憲法的原理，組織憲政，人民及百姓在憲法上均須有參政的主權，在獨裁政體及部落獨立的原則未有取消之前，我再不願與政府合作，在我的理想之中，能免國中之危險

，及人民之困苦者，惟此一良方也，因其危險及困難之來自獨裁政體及部落獨立起，欲使危為安，其法惟有止井塞源，一日政體不更變，我亦不願回祖鄉矣！

巍嚴的國主！對於政體所有的古思想的時代已過了！國王隨意處置的時表已過了！諸侯執政的時代已過了！有勢有力的官員掌執政牛耳的時代已過了！這是上順下的時候，是官服民的時候！不聽人民的言論，不承認他們的要求時，恐怕真主要降大罪呢！處於現世的執政及政府要人，須揀選人民可喜，而其心悅的一種態度，否則國王目下的惟一急務，即保命而逃，近來我們聽見國王逃命的消息很不少了，其實講來，那些被趕政治主人，何常沒有坐過長期的江山，但是人民的公忿，他們又何能擋得住呢？不以民意為念者，其結果定必如此！你可記得麼？漢志國的人民，以及他處的回教國家，齊心協力地，為助力你，費了不少的工夫，你之可得漢志者，並不是因為內志軍隊的勇敢，你的成功，完全因為漢志國的人民助力你，一切的光榮，須推放於漢志國民的頭上，因為他們那時對於裁獨政體，及當時政府當局的霸道，已痛恨入骨了，他們力求



革命發生，他們的志願已實現且滿足了，色利夫富賽

後來成爲革命狂風中的犧牲者，那時你對漢志人民發表宣言，說「漢志乃漢志人的國家」，漢志民衆聽你允許他們自治，他們齊來助力你打富賽。你允許他們說：在克服漢志之後，漢志國的民衆有權組織爲己意及時於回教有益的政治體，他們接受了你的條件，因希望你能成全個人的盟約，他們不怕死地協力你，後來到底你戰敗了富賽，但是恩主！你須明白，趕走一個獨裁者，另復接受他個獨裁者，不是漢志民衆的意志。他們并無意將一個獨裁的國主趕走，而歡迎羈權的執政，他們并不夢想打破一個世世相傳的朝代，來建立另一個世世相傳的朝代，倘他們早知道你心中所藏的意念，當時他們也不能助力你了，於是漢志國近來的歷史，亦不是現在我們所見的這種形勢了。

#### 五，君主制的宣布

同着國中的要人，你爲國家及人民幸福，所提的第二脚步，亦乃混亂的禍根，我將牠與你的第一種行動同樣看待，這不是爲國爲民求生存的步骤，此乃禍患，及亂動的密穴！君主制度，後來到底被你在漢志國中宣布了，關於此事我早已將我的意見

呈告給你了，後來又復向你敘述了數次，我說：君主制是決不能宣布的啊！可是你將我逼得無路可走，徵求我的同意，我吞歿我的痛苦，承認了你的要求，那時我惟一的希望是求世界回民大會的實現，依此大會的力量及信用，來糾合世界上所有的回教羣衆，接着既努力振興漢志的工作，可是我們已失望了，我們不能德化那些徘徊麥加及默庇納聖城中的壞人，但是這時，我們再不能容情，而置之不理了。

在宣佈君主制之後，你復將自己的大兒任爲全漢志的總代理，你不似歐思滿朝的加里法，祇將個人的世子派爲駐麥加的總督，你用的方法，就是實行殖民政策，關於這點，我望你撰揀一個能實行及合理的方法——比如，代表政體，內政方面，人民均有參加及討論的主權。國中大事，以代表團的力量定能容易解決，可是你不以民意爲念——你施設了殖民似的政體，你輕視了民主政治的精神，你知道民意的價值，可是不願有人分償你的政權，至於殖民國家，天天在更改他們的政體，希圖民衆中的能人，與其合作，這種政策，盛行於印度，但是國中的亂動日有所聞，而政府時常處於搖動的地位。

## 六、不受歡迎的政治方針。

政治的各種權力，聚集在你的手中，你在這長且寬的國中，——自王宮的牆腳起，一直到紅海的邊際——掌握着政治的牛耳，一切的政府人員，順從着財富的命令，根據暗探的報告，治理國中的一切，這樣他們在履行自己的天職，一言一動，完全似乎真理！其結果壞人的意見，得受接納，而良人的性情，被所有的習俗惡化，人民的狀況，日不於一日，國中各部，亂動迭起，於是一切亂動份子，乘機求進，以至國無寧日。此凡我所熟知。

除我本人之意見外，常聽在野之智者言：所有的一切亂動及不安的泉源，均自敗政而來，注重國事者，屢欲進言王前，鼓力剷除一切敗壞事業。然而彼等不得達到成功的地位，最後宣佈失敗而靜默不言了，他們的心田充滿了痛苦，他們胸中瀟灑着怒潮，在這種情形之下，憂愁及無望的血魔，以那鋒利的牙齒嚙咬他們心肝，使其流出悽慘悲哀的血淚，他們心中燃着爆煎的烈火，使其物質與精神成爲敗政的犧牲者！他們向這回教世界的中心咽咽流涕，此均乃你之所賜！一切不良的結果，亦這不受人民歡迎的漢志國中所有的政治方針償賜！欲轉禍

爲福，改除人民之痛苦及止住將來之禍患，惟以實行革興工作來補救。

## 七、革興之方法？

欲革除現有的患難，本非難事，惟在你有意無意而已，其方法即召集國中有政見之士及民衆信用之代表，成立國會，擬草憲法——憲法須合乎本國之社情及教育近狀——組織政府，在將治權分派之後，復加以限制，政府中大權應分作三部，各部的主權及責任應有相當的限定，這三種主權乃民族生存的要素，立法權，實乃民衆的主權，理當托爲公民所有權之內，司法乃實行立法的器具，此乃政府的範圍之內，其次即行政，此乃立法及司法中之一種主權，換言之即溶洽政府及民衆的器具。

在我的意見之下，倘施行這三種權力，國中的混亂及部落的獨立定能消滅，獨裁及世傳的政體，亦可同時剷除，倘此三種權力集於一人之手，換言之，立法之責任，行政之事務，及司法之主權爲一人操縱，國家必無寧日，人民亦不能樂業。

## 八、漢志國的外交

漢志國中有三處聖地，(一)神聖的天房，(二)先知造成的教堂，(三)清潔的坎院，

有此三處聖地，漢志國在回教世界中，站特殊的地位，散居各處的回教份子，關於漢志國的事務，與漢志國人有同樣的主權，甚麼麥加人，古乃細民族，也曼國人，埃及人，均能享同等的主權及同等待遇，在此情形之下，漢志國中所成立的政體，定先注意回民的主權，以求取得他們的信任，政府的一舉一動，須徵求各回民的意見，所有錯誤，求其糾正，或說外方回民之來漢志者，惟以朝天房而來者也，政治一面與彼等何涉？此實謬言也，凡有出此言論者，其心理必偏於獨裁及霸權，否則決不出此言也，關於漢志的政治，居民與旅客均須受一樣的待遇，何故？漢志及漢志人民之生計惟依朝天房者也，各處回民的力量即漢志國之力量也，阿拉伯的地理形勢，及漢志國中那幾座聖地，明明催促一種特別外交政策，來補時代的要求，講到此地，我們也可估量那些與世界回教大會的希望及成功的重要，爲了這個緣故，我說：請召集「世界回教大會來劈我們外交的新元紀！」

#### 九、世界回教大會的目的

在回教政治改革家的眼光中，世界回教大會的召集，有兩個重要的目的：第一個目的中包括普通

及特別兩方面，就普通方面講來，提高聖地漢志國的地位，增進人民的幸福，改革社情，組織種種有益建設，將漢志的居民躍於文明場中，爲回教民族爭回友固有的光榮等事乃屬普通的範圍之內。倘早圖實行，催促振興委員會擬草工作大綱，以民意施仰，與政府合作，促其早日成功，今日的漢志定化爲「地上的樂園」今日牠定不成爲外禍內患的犧牲者，牠定能安於圍牆之內，全於四海之外，必不處危險之狀態也。

就特別一方面講來：漢志國中所有的各派的勢力，應糾合攏來，造成一個中央勢力，以團結合力的理想及精神，在政治的場中，代理勇敢無畏的將士，國家的革興，阿拉伯島的自衛，是在統一全國，阿拉伯的獨立自由，及脫離殖民勢力的約束的運動中，倘本國能一致合作，我們不但有阿拉伯全國的力量，來作衝鋒，而且有回教世界的力量來作後援。

回教大會的第二個目的，是在樹立團結回教各國的基礎，自土耳其的加里法特倒後，世界回教，無有一定的政治中心，土耳其代表回教政治團體之時，牠表示了許多弱點，而回教份子，關於此所有

的努力，成爲暴風中的飛沙，所採取的政策及方針，化爲海中的紙船！其實講來，回民的團結，乃其生死的中心，一切希望及志願，均撲伏在牠的週圍，生命的泉源惟賴此井的存在，舉頭望月，亦靠此眼的光線，無有團結，民者不能生，生命不能存，有遠見之政治家，見其重要，故努力召集之，組織之，舉行之，我們理當鼓勵他們，理當以敬重的眼光來參考他們的工作，以甜蜜的嘴唇來囑咐他們的努力，然而——然而會已過矣！目的無絲毫的實現，當時你與各改革家爲對矣！以致不能合作矣！雙方的意見有天地之分，而我與你的意見亦有東西之隔矣。開始你想用勢力壓制反對你的君主宣言的言論，那時爲着你的宣言，回教世界的各處，均發起反對的熱潮，講句實情話，你的宣言太早了，同時回教各國疑惑內志軍隊的惡行，回民的生命財產認爲合法的賠償，但是在你宣佈君主制度之後，你盡你的力量來辯護內志軍的行爲，以雄辯的偉論，洗去回教各國加在內志軍上的污點，但是不論如何，在一九三〇年之前，回民對於內志軍所有的意見，定非辯駁可能洗除的。

關於第二個目的，起初，似乎有一線成功的希望

，但是其結果大大不然，在我被選大會的秘書的時候，我的惟一的責任，就是努力行大會的工作，以便在開頭的第一步，不致使爲失敗，我盡我的力量，我力求各方的代表的眼光注於回教共同的目的地，可是其結果大不然，我的努力轉爲失敗而尤其在那個時候，大半代表將靜默及謹言認爲不誠的表示，遮惡顯美的行動，認爲陰謀的現象大會閉幕時說來年復行召集，可是至今無有絲毫的消息！你先生的外交政策，目下已變成攫取權力的態度，而尤最危險者，即搖尾求乞大英，介紹漢志國爲國際聯盟會員之一！

#### 十、漢志國在政治上的地位

在過去的歷史中，不論那個朝代，漢志國的政治，並不是集權的政治，凡有的回教長官加里法並未意圖在漢志建立集權的政體，因念漢志乃宗教上的重心，他們極力地將這塊潔淨的土地括爲集權的範圍之外，爲着這個緣故，世界各國向歐思滿政府要求在正德。建設領事館時，牠當時拒絕說：漢志國宗教之中心，非政治之中心，後經到回再三請求，歐思滿政府，雖以允許，然訂有重要的條件：即凡派駐正德的領事，非係回教人不可，以便助力

及招待前往朝天房之人，自時至今，各國均依此條件辦理。然南漢志國今日所到的地位，我們已觀察良久了，將漢志造為政治的中心，是不良的一種用意，將來的患禍此地我無餘時細談，漢志國的惟一外交，即純純的回教團結的外交，除此而外，另無別種外交可談，此乃振興乃提高漢志國的方法，前輩之道如此，後者之脚步應如此，或者曰回教的大數民族現在是被治的，已成了列強的奴隸！此情形之下，漢志國亦不得從事政治上的活動，以便撮取主國 Master Nation 的心歡！何言哉！何言哉！這種意念非由回民的心中獨出不可，非將這種謬誤的言論糾正不可。

不錯，在政治一方面，有些回教國家被強列的勢力壓制着，但是在宗教方面，他們是完全自由的啊！因為漢志乃宗教的重心，那裏的長官在表示宗教熱誠方面纔能得到民族的敬重，他們的惟一急務是在發展宗教，希臘，土耳其之戰及印度回教民族的熱誠，目下還映在我們的眼前，大英帝想將土耳其拉入戰禍之中於是挑撥希臘攻土，希土戰爭開始之際，印度回民見其不利於回教，即行宣告不助英，在歷史中這種例子是很多的，遠的不必提說，富

賽被逐就是一個好例子，苟使富賽不因壞政劣計失去人心，他一定不容易逐趕走，而你亦確佔據漢志國的土地。

#### 十一、依平沙特與回教各國之關係

親王陛下！真主保佑你！你定明白，你之能佔據漢志者，並非大英喜歡更換國家之主而有意護你為漢志之執政，又不是因為富賽破壞與大英所結的條約，或反巴力斯担建造猶太人的家鄉，惟一的原因即大英帝國知道回教民族乃她的世敵，現在的惡感尤甚，革命之後，回教民族承認你為漢志之主，倘你不以回民之意念為是，自行與何國發生交誼的來往，回民之心必離汝而去，加之近來你與埃及的交情不很圓滿，可是你須知道，埃及乃助力漢志的第一個國家，漢志國的居民之衣食大半依賴埃及供給，你與土耳其的關係也不融洽，數月之前，土耳其曾有意折退駐漢志之大使，而完全與你割斷以前的一切交情，倘你不悔，而馬上派代表前往解釋一切誤會，你與土耳其的關係，早就絕斷了。

波斯王利查伯赫來衛

，在切實調查之後，纔承認你的政府，他為保護這個宗教發源地先

派代表到漢志觀察，後在德赫蘭 Telram 及漢志繼

續談判，這樣你方與彼發生一線之之來往，對於阿富汗也沒有發生何種有力的關係，你能可與阿維特友誼者，因那狹爾自動派代表來與你接洽，自穆拉學爾巴查 Unus Snor Bazar 被任駐埃及的阿富汗領事之後，談判方有開始的希望，致結下交誼的條約。

至於阿拉伯島的各部，你雖與他們維持着表面上的來往，但是暗地裏葬埋着惡感的火焰，上面蓋着很薄很薄的灰塵，倘一股北風將其吹開，埋伏着的火焰定為狂烈起來，以致將這有組織的大廈化為焦土！佛差派你的大兒法賽里 前往歐洲活動，以求得到漢志及內志以外的地土的管理權，你都知道，歐洲各國，除大英而外，他們都不注意阿拉伯的政情，他們留意阿拉伯時事的意味，正如一個回教人留意梵迪剛 Vairean 的教皇，或反羅馬教堂及天主教堂 Protestant or Catholic Church 的意味一樣！英國之注重阿拉伯者，完全因商業及政治上的關係，因亞丁常印歐的要冲，紅海及蘇彝士運河乃其商船往來之要道，為甚麼你的心中沒有發生這樣一個意見：差派你的兒子法賽里或他有名的要人前往遊歷回教各國，以求鞏固回教民族的感情？關於

回教一方面，關於回民一方面，及關於漢志國的一方面，到底，那種遊歷有盡處？趨歐或遊回教國？

尤使我不明白的，即共產政府的使館，我不知道道允許他們設立使館到底有何益處？共產主義不但是回教的仇敵，亦乃人類的對頭，他們現在進行為回教民族開挖墳地，他們不遺餘力地，在吸取人心中的依斯蘭的光明，是否印度及他國的回民還不怕這穿西裝及戴赫特 Hot 的共產公使？我所知道者即：兩聖地的僕役 The Servant of the Harroin，倘他沒有得到他處回民的助力及贊成，必難看守這聖地的門戶。你先生是否已在已將與回教各國的聯合認為分解勢力，或將回教民族的同情認為陰謀？倘你的心中陳着這種意見，那嗎我明告你，你錯了，你須將這種妒心丟開！你如果向彼等表示親愛，彼等定能教你於患難之中，基督教徒是靠不住啊！

真主早就通知你們了 (猶太與基督人在你不參加他們的團體之時，他如何常能與你相親呢！)

## 更正

頃據雲南馬占魁君致龐益吾阿衡函稱月華四卷第十十一十二期合刊本紀事欄內有激江馬仁山所投沙甸激江通信各一則均與事實不符請求更正云云特此更正

史乘

## 伊瑪目愛卜哈尼弗

傳

(續)

成達師範  
六年級生

馬忠山譯著

(十二)愛卜哈尼弗的篤誠

一天，是那樣炎熱的一天吧？正午了，火輪似的太陽，輻射着地球上的人，物，那些行路的人，身上的汗已經滿了脊背了！他們眼睛，都熱的什麼似的！不然，真的要呆了！他們的心裏，似乎想要快快的奔到他們家裏的屋子裏，再不然，是想有一個避那烈日的場所了。這時，愛卜哈尼弗同着耶則呆(人名)，也是在行路的人。

二人經過了一家的門前，由那門洞裏透出了很寬大的陰影，這時耶則呆看見了，忙說：「唉，伊瑪目呀！我的知識界的燈塔！現有個避熱的陰影，我們休息一會不好嗎？只在這烈日中行走，又是何苦囉！」愛卜哈尼弗說：「唉，耶則呆呀！你是不知道吧？！有主兒的房子，這樣的推起來，影子也是附屬房子而是人家的呀！我們並沒有給人家一種借影的代價呀！這樣的借影是不行哩，況且影子是人家的利益，像這侵佔人家利益的行爲，我們不作吧！」

(十三)愛卜哈尼弗的謹慎

姆巴勒克說：「當愛卜哈尼弗在世的光陰裏，他想要買一個女僕使用，但是爲這件事情竟費了十年的光陰！還有他那最叫人讚美的，爲一般人不能作到而永不能作到的性格：人家給他財貝的時候，他都施捨了，在那柯幾的地，我並沒有看見第二個像愛卜哈尼弗那樣的人了。他對於「哈拉姆」的事情，絕對的禁行！並且因爲害怕那「哈爾來」中也含着那真主嚴禁的「哈拉姆」，他竟而將許多的物品，都輕意不用了。」

一天，愛卜哈尼弗在那空氣清新的曠野裏散步，忽然看見一羣羊和一羣羊相混亂了，因爲這樣，他竟七年不吃羊肉！

唔！現在的人們，雖然經過了類似這樣事情的不知有多少，但是恐怕像愛卜哈尼弗其人者，萬無一了吧！

(十四)愛卜哈尼的異相

是一個優美的，較諸一切的傳說而的確的傳說，那便是栖勒乃的話了。

栖勒乃說：「一天的清晨，我到了愛卜哈尼弗的屋子裏，他正在那甜美的睡鄉中，我將他的被子





愛卜哈尼弗，喜冠冠帽，恒披大衣乘馬遠足，愛著粗布之衣，相傳云：其平時之衣，僅價銀錢五焉。

愛卜哈尼弗不但是個衣服儉樸的人，並且還是個忠誠可托而勇於負責的人：

曾有人這樣讚美他道：「一國的財政呵！國家的元首也確能毫無疑惑的委之管理」俄克說：「愛卜哈尼弗是個大責任家！」福佐黎說：「我認識的人多啦！雖然那遇事能負責任的，我敢大膽的說：只有愛卜哈尼弗了。」

### (十八) 愛卜哈尼弗的明斷

#### 1. 乖離的善士

當愛卜哈尼弗在世之時，有一個大家都討厭他的人，不過那人的癖氣也太奇怪了。

他是那樣的一個人：他常對人說：「我不望想天園！我不害怕火獄！我不懼怕真宰！我吃死了的東西！我不躬，叩着禮拜！我作証未見的那個！我怒惱真的！我喜歡災禍！我遠避了真宰的恩惠！我信服耶穌教和天主教！」聽了這話的當時的人，都很詫異的莫名其妙的去求問那伊瑪目愛卜哈尼弗。

伊瑪目愛卜哈尼弗說：「你們知道這裏邊的緣

故嗎？」衆曰：「不知道！」伊瑪目又問：「你們看他是什麼人呀？」衆人都很遲疑的說：「他不是一個幹歹的違反主的人嗎？」伊瑪目聽了笑道：「這個事你們那兒知道啊！他纔是個真正的受主喜的人呢！讓我解明給你們吧！但是你們千萬不可言於別人，那樣，災禍就及於你們了。」

「他不望想天園」：是他不像那常人般的在一意的望想那永樂的天園；而只是望想記念着調養他和調養普世的主啊的恩啊！「他不害怕火獄」：是他不害怕那使人受苦的那森森然的火獄；而只是畏懼那管理火獄的天仙啊！「他不懼怕真宰」：是因為真宰的大慈啊！「他吃死了的東西」：所謂死物者，是死了的魚啊！「他不躬，叩着禮拜」：是指的「再拿在」拜啊！「他作証未見的那個」：是指真宰和聖人而言啊！「他怒惱真的」：「死」是人類共認的真事，他因為要多拜真宰纔怒惱這真的（死）啊！「他喜歡災禍」：妻，財子，祿，是人的災禍，但是人類誰不喜歡這些！「他遠避了真宰的恩惠」：是指雨而言哩！雨不也是真宰的恩惠嗎？「他信服耶穌教和天主教」：是信他們互相排擊的話——他們常互相曰：「爾入歧」！曰「爾迷路」！

那些人聽了纔都恍然的大悟了，當時那個受人討厭的人知道了，也跑到伊瑪目愛卜哈尼弗的跟前說：「唉，我們的伊瑪目啊！你真主的『握黎』了。」

## 2. 欺人的染匠

那一天，說不上它是何日了。在那秩序井然的伊瑪目愛卜哈尼弗的講坐的前面，圍着一層很厚的，在望想聽法律學的老少人們，這些聽衆呵！喂！他們的眼睛叫伊瑪目愛卜哈尼弗的高明的講論似有電力般的定住了；他們的精神也因為伊的透徹的思想似有魔力般的迷信，而什麼都不動他們的心靈了。那些學者的儀容都非常莊嚴而清雅，你一望便知道這是愛卜哈尼弗人品的端壯，而使的那些人如此敬重了。

在大家都聽得高興的當兒，伊瑪目忽然不講了！沉默了一會而言曰：「你們不論是哪一個，能作到我分付的事情嗎？」衆們徒齊聲說：「唉，我們的伊瑪目啊！——我們的路燈！您說吧！一定只要您說出來的話，我們要不論是如何的困難啊！而我們也要依然的，勇往而不撓的爲你老人家辦到它！」

伊瑪目愛卜哈尼弗欣然笑曰：「說起此事到沒

甚難的！不過這是我一時想起的問題，要研究它！要解決了它！而使你們得一點法學的知識呢！——的確這個問題也極有研究的價值：

『有一個人，拿了一塊布去染房裏找染匠染，染匠接過了布，那人允以兩個銀錢作工資而叫染匠速將這塊布染出來，二人的約會定啦！』

過了幾天，染布的那人來討布，但是染匠把心變了，說：「你那兒的布叫我染呀！」那人受了染匠的嚴詞的拒絕，遂沒精打彩的回家了。他急燥！他憤怒！然而呵！箱籠家具都找遍了，也沒見布的踪跡，他明白了，知道那塊布一定是在染匠的手裏，而染匠隱藏了！想到這裏，又去要布。唉，也奇怪呢！這時那染匠却極通快的還了他的布，「伊瑪目說到這裏就不說了，遂問大家說：『你們說這個問題該怎樣解決呢？』那些個人，雖然不住的讚奇，但是一個個都默然的不說話。伊瑪目又問：『像這樣的染匠還給他工資嗎？』大家仍是默然。伊瑪目遂說道：『既然你們沒有明白，你們可去葉爾古柏那裏問問！但是你們把這事說與他之後，你們可照着囑咐你們這樣做：』

葉爾古柏如果說：『應該給染匠工資！』你們說

：「唉，你錯啦！」他如說：「不應該給他工資的時候，但是你們也照樣的說：『唉，你錯啦？』」衆諾諾！

有幾個「神經質」似的學者，遂很興奮的跑到葉爾古柏那裏，將這個奇異的難解的問題說了，那稱譽一時的葉爾古柏立刻這樣說：「是了！應該給工資！」那幾個人聽了笑着說：「唉，你說錯啦！」葉爾古柏聽了靜默了一會，又很從容的說：「唔！不應該給那染匠工資吧！」那幾個人又帶笑着互視了一會，說：「呵，不對呢！你又錯啦！」

這時，把一個素稱聰明而有斷才的葉爾古柏給迷糊住了！他急了一頭皮汗！但也不知怎麼判斷：終不免要去伊瑪目愛卜哈尼弗的那裏請教了。

一個被陽光普照着的大街上，幾個文雅的學者，很忙的馳向那邊，在最近的那位年歲較長的，正是那要去請教的葉爾古柏了。

他們已經到了伊瑪目愛卜哈尼弗的宅子了，那正在討論學問的愛卜哈尼弗，聽見葉爾古柏來了的消息，忙同衆弟子出來迎接！葉爾古柏和伊瑪目相見了！彼此說「賽倆目」和拿手讚聖之後，來到家裏客廳中坐下，這時，屋裏站滿了人，窗外還有些在

那裏窺伺的人。

葉爾古柏極謙遜的和伊瑪目說：「唉，我這幾年對於教胞們困難的問題，雖然個人能力有限，但也盡個人微志解答了若干！唉，伊瑪目啊！你的徒弟剛才說的那段故事的問題，怎麼斷它呢？我非常煩悶！請你不必客氣的指教吧！」伊瑪目愛卜哈尼弗聽了這句忙立起說道：「請教的話，實不敢當！不過大家研究而已。」又接着說：「這個問題很容易解決，它的重要之點，是在那染匠味布的「時候」上！」

假若那染匠在霸佔了人家的布匹之後，纔染了而又懊悔啦！則就不當給他工資！因為他的染布是爲個人的利益啊！假若他在染了布之後，纔霸佔了人家的布匹而又懊悔啦，那樣在染匠上是有工資的，因為他的染布是爲布的主人而染的啊！」

伊瑪目愛卜哈尼弗，憑着天賦的斷才，你看他三言兩語，都說醒了大家的夢了！在那探討學問中的學子們，當然聽了這片話，而手舞足蹈的崇讚；就是那學識豐富的葉爾古柏，也連忙道謝而讚美伊瑪目愛卜哈尼弗的高才！

(待續)

## 專 件 北平五團體為臨潭事件致甘肅邵主席電

蘭州邵主席鈞鑒據甘肅臨潭殘黎呼籲團代表面稱該縣回民慘罹荼毒已歷三年子遺數千流離四境懇乞設法拯救等語本會等以該縣回教慘遭殺害死者已矣垂絕之氓待拯良殷敢我請公迅籌撫輯妥予保障俾早日還鄉毋令流離失所是所至禱

中國回教俱進會本部 北平回民公會 中國伊斯蘭學友會 北平成達師範學校北平西北公學電

### 北平伊斯蘭學友會為甘肅臨潭縣回民被土司楊積慶殘殺事通電

中央黨部，國民政府，各部院，各省主席，各省綏靖主任，各報館，各法團，北平回教俱進會回民公會，南京回教教育促進會，回教公會，天津回教聯合會，均鑒，據甘肅臨潭縣難民呼籲團電稱，臨潭回民，於十七年被革職復充土司之楊積慶藉其游擊司令，盤據臨邑，殘殺回民，至於五次，男丁則悉數授首，婦女則流離四方，而尤野心不息，指使兇僧牛和尚等，率領野蠻胡騎，四出拿人，如在

邊塞雙岔地方，將被害敏大哥未及歲之幼子拿去，即其明証，雖經被難殘黎，赴京控告，蒙國府批准訓令省政府查辦在案，時局變遷，久未昭雪，楊土司見屠回慘案無人作主，今則變本加厲，強佔難民田地，不准難民上庄，倒行逆施，無所不用其極，官庭畏其驕橫，不敢制止等語，夫中華民國乃漢滿蒙回藏五大民族所組成，國民土地，亦即漢滿蒙回藏五大民族所共有，五大民族非依法律褫奪公權，即

有服務三民主義之權利，而楊積慶據臨潭爲己有，不令回民上庄，未識何所依據，查西北自有清以來，漢回常有紛爭，實則少數人操縱其間，致釀流血慘劇，方今黨國之下，漢回皆爲國族，應如何團結以完成國民革命，奈何吳越強分，致成異趣，況國內各族，蒙藏多事，早呈紛裂，東北滿洲，成立僑國，惟回族傾向中央，始終不貳，而楊積慶反視爲眼中之釘，必欲拔去而後快，故其屠回也不問匪不匪，只問回不回，大肆屠殺，至於再三，尤復明目張胆，勾串土劣等，在新堡開滅回大會，是漢回之不合，非兩族全體之不合，實由楊積慶一手造成，漢回若受其愚弄，不早覺悟，恐後來愈演愈劇，不可收拾，更將遺禍烈烈，且國難臨頭，國族方期聯合一致，抵抗外寇，而楊積慶公然破壞，恣行殘暴，有加無已，須知回民首級有數，人道公理無窮，縱數萬餘人之慘冤不能昭雪，而危害共和國體之大罪尤豈可置之不問，信教自由，約法載有明文，國族平等，更爲總理遺教，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亦以國族自由聯合爲宗旨，灼然正義，共見共聞，楊積慶不知，出此，對於臨潭回族，專以殘殺爲能事，小族何辜，荼毒若此，瀘西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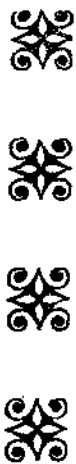
之紛亂環生，復悲我數萬回民之無辜受戮，揆之情理，難安緘默，敝會，對於楊積慶屠殺回族慘案，我全國回族青年之全力，作被害數萬回民之後盾，合詞籲請，不除大害不止，務求各界，主張公道，一致援助，俾死者瞑目泉下，生者得歸故鄉，則國家幸甚，民族幸甚，臨電神馳，不勝翹盼。

北平伊斯蘭學友會叩

## 山東回教公會致蘭州邵主席快郵代電

萬急，快郵代電，蘭州邵主席鈞鑒，臨潭楊土司積慶，慘殺教民一案，迄未昭雪，無辜良民，冤沉海底，流離失所，被難子遺，茲幸我公主政甘省，使難民重見青天，望生有日矣，夙仰鈞座神明古道，關心民瘼，懇乞主張公道，救民懲兇，以伸國法而服民心，至所翹盼。

中國回教公會山東省分會叩陽







## 調 查

### 貴州伊思蘭之一般狀況及今後振興方策

#### 芻議

前言

我們忝列于奉地域觀念為天經地義的中華民族中，則本地人雖不給本地『揚善』，至低限度也要『隱惡』的了；不過我實在是出于不得已，這貴州的情形多少總有些特別，若再不表而出之，趕快設法，恐內部將來變成一包糟，更進而病入膏肓，就是再想側身于中華民族間，亦不可得矣！此即我不能不提筆作此文的動機，同時也請同族諸公認清我這點動機莫罵我大逆不道以為不當如此冒昧直言。

現在我們是在教刊上說話，所說的當然只能及于我教的事，此文即將躲在這貴州裏的伊思蘭的現況就作者個人所見到及探及的完全說出來，並擬振興方策以供採擇。

貴州之在中國，是頂不出色頂沒聲名的，可是據一般的調查，穆士林也還有二萬餘；足見我伊思蘭在中國勢力之偉大，無微不至！但，就是因為這裏太『微』，太偏僻，太寥小，坐在此地的教胞，竟

如置身鼓裏然！外面的一切，不惟不能知，甚且不去求知，外面的教胞也就無從給知；像一個世外桃源，擬與別處老死不相往來，多各自頂着一個頑固腦筋，弄得樣樣都是四不像！無怪乎雖有想說出去者，亦趕緊躡足進來，說一聲：『不足為外人道也』——這是歷年來貴州教胞無聲無嗅之裏因。

二

欲宗教之振興，首當謀教義之闡揚；欲教義之闡揚，須先使大家研究教義；我教經籍多屬阿文原本，中譯者不多見，故欲研究教義，非研究阿文不可，貴州教胞之研究阿文者固有，只是教者與學者似均覺不合法耳。

我們知道：甲國的人要想將乙國的文物介紹過來，除了要能懂得乙國的文字而外，還須通曉本國的文字；闡揚我教教義，何黨不是一樣，除要能懂阿文而外，更當通曉中文，因為必如此才能將所有意義完全譯出來，貴州的阿甸便多與此不同，什之六以上不懂中文，唸經也者，只認識阿文而已！所教之海里凡也如此，偶有人問及，便毫不遲疑地答曰：『這是『漢』字，我們不識』！有若儼然以非漢族自居者然！



更有較此尤勝一籌者：不識中文而能識阿文，能懂得阿文意義，雖不能用筆將阿文意義以中文達出來，也還算能以口達，只是更有大半的阿洪，除不識中文外，連阿文都不識，僅僅能唸，對着無論甚麼經，都只能讀出他的音，至于是甚麼意思，一概不知，可是也還是要教海里凡；其教授程序，第一步，教字母，第二步，教字母的拼音；第三步便將赫廳雜學等來『割』；（即是拼音，不知外省是說甚麼。）如能唸得成了，便算告成功，畢生阿文課便畢業了。這樣的教授，作者自己也會受過，並且還受得很完滿，只是至此若要再求深造，即不得其門而入。

關於此點的改進方法，似應切實討論，因為現在貴州的伊思蘭，處境萬分危險，一般老人，信仰心尚切，可保無虞；一般青年，一面既受教科書之蠱惑，一面又受異教人之警告，再加以研求教義之無從，及一般負宣傳教義專責之阿訇多不盡職守，遂致盲從或曲解信仰自由之說，自由叛教，形成「新入教者無人，自叛教者屢屢，人口為之銳減之危機，竊以欲挽此危機，須先堅定原有教胞之信仰，但，欲堅完其信仰，捨努力宣傳教義不為功，

負宣傳教義之責者，非中阿文均通者不可，總而言之：現在惟一急務，在多得中阿均通之阿訇，將教義中之重要者，用精警詞句，努力宣傳；一面以新教育方式，教授海里凡，使能直接閱讀阿文經藉。

所謂施行新教育，是要澈底的變過以前舊的教育方式，直接的說：是要使海里凡不惟能唸經，還要能解經；不惟能以口解經，還當能以筆用中文寫出原文的意思來；實施方法，可在時間上分別，現在貴州全省各縣均設有公私中文中小學校，故學中文，在教中可無需再設學校，送入該地原有學校即得，再另定一時間在寺中教授阿文，如每日夜間及星期日均可；如此做去，阿文既學得，中文亦不偏廢，努力造就，當不患無宣傳教義之人，即叛教者亦可望其回頭。

要使一般意志薄弱者不致叛教，與能教外人入教，尚有一法可供參攷。

一般叛教者多半是離鄉別境遠適異地留學的青年，以及一地同教者太少甚至僅一二戶的孤獨者，前一種的叛教有兩種原因：第一即上文所說受教科及他教人之影響，第二則因旅居異地管束之人，以

此意志未定之青年時代，自難免盲從附和，棄教於不顧。後一種實覺可憐，蓋一地僅教友數戶，每日所日染耳濡者，盡異教幾度，被其潛移默化，迨傳了一兩輩人，即于不知不覺中同化於彼。欲圖挽救，在前者可分兩種辦法：第一，努力促本地教育之發達，使自己子女即在本地球求學，無需遠適，但此點不易辦到；其次即移居辦法：凡能送子女往他處留學者，多屬富有之家，與其令子女遠適多用許多錢，不如全家遷居教育發達地，近水樓台，便利多矣，果能如此，一舉數得：既可使子女受良好教育，又可使子女不敢對宗教疎忽，而此地宗教更將因以愈形發達。後一種因本地同教原來就少或移居他處者多而使本地變少，補救辦法亦是遷居，但此等人多屬生計困難者，只有由教門發達各地各大鄉老有餘之家提倡工業，招往安置，多置農田，招往耕種，此種辦法，以現在而論是可以辦得到的。

使教外人入教，只能消極做去，就是說者多行者少的宣傳法：這事現在縱有行的，也多屬向教內進行，向教外人說的實不多見，故現宜先設閱書室，陳列各種中譯經籍及各種雜誌，供識字者之閱覽；對不識字者則用口頭宣傳，多設講演所，使其受

我教義之感動而入教，此種組織，貴附已着辦理，興仁縣之宣道堂亦已著成效，尙望各地聞風興起。

一地教育之發達與否，即可見此地事業之是生是死，是故以吾黔伊思蘭教育之是否發達，即可形出我伊思蘭在貴州之有無生氣。黔中教胞並非少，而各地清真寺中附沒有如前述之阿文學校者僅四五處，另行設立者僅在前清時貴阿等處有過，民國成立後，便和頂子朝珠一同作古了！現存的四五校中，學生各不過數十。不入阿文校而入各地公私中文學校者，為數亦寥寥。以全體教胞而論，學齡兒童當不只此。從根本計，不惟須將現肄業于各阿文校學生易以良師以新教育方式教授與令只入中文校各生再入阿文校而外，尤須設法使及失學者得以就學。此法將如何設，作者自己實想不出，敢以求諸海內愛教諸君子。（難於設法，實有隱因在：）黔地素稱貧瘠，人民生計維艱，教胞更非例外，生活能安定者數不多見，大多數兒童，每至十歲前後，即被家庭合出操小生業以資糜補。得受學校教育者奇少。

### 三

我教教胞，素以團結力極強聞於世；但以貴州

來看，除在互相接觸時有此關念而外，平時好像沒有；欲圖補救，只有速組宗教團體一法。

在以前，曾有俱進會支部之設，一時轟轟烈烈，好像煞有介事，忙得幾個辦事者，天天收公文，發公文，然而虛張一陣聲勢，到結果却不見點成績，仍然空空如也！考其因，實由不認真所致，大多數人以為可有可無，辦事者不務實際，加以主幹人多政界中人，一般普通教胞，不免有視為「肉食者謀之。」迨經政變，此等人隨政潮溜去，繼起非人，遂落得氣息奄奄，距死不遠了！以後果然不錯，至民國五年，已無形壽終，翌年，掛在清真寺門口的定招牌也不知去向！

今後，此會似可不必再恢復。當另組一地方性質的團體，「真確」地將本地教親召集攏來，除開誠布公的商討推進本地教務外，還可好好的研究研究教義，總之：這樣才能得團結之實。

#### 四

要使一個阿訇能致全力於宣揚教義，須先使他生活不感困難乃可。貴州阿訇之多屬不努力，便是這經濟問題從中搗鬼！以現在生活程度而論，單獨一個人，總須每月二十餘元錢始足，若有室家之累

，更當不只此。而全省各地阿訇薪金之超出二十元以上者直如鳳毛麟角，十餘元者亦不過什之五六，其餘只每月數元，在此種待遇之下，多有正作他種生計而以作阿訇為副業者，或現任阿訇而兼操他種副業者，若強其力盡職守，當不可能，恐甚至聘請也不易，好阿訇更難找到。

以貴陽而論，民國十七年至十九年三年中，係聘請孫吉先阿訇，孫阿訇原籍平壩，年高德重，家道小康，來省後每月數元薪金不過僅能供其零用中之一部，其他一切均係自己由平壩帶來。這幾年內教務頗見起色。孫阿訇返里後，幾元錢就找不着人了，清真寺因而關門者一年有餘，每日五番，不撤者只得在家中自禮，（實在也只二三人罷了！可歎！）會禮即慶因人不備而成！直至今年，始由二三熱心者屢經奔走呼籲，集得教親中之稍有資力者拾戶，共同捐銀，聘任楊筱山阿訇，並釀金大修清真寺，今後成績或亦稍有可觀。

總而言之：無論何地，大鄉老們應慷慨解囊，多多捐些，請個好阿訇發揚聖教，獲兩世吉慶！不然，一毛不拔將計就計，隨便拿個人充數，或竟至一人不要，恐違怒了真主，找不着逃罪處。

餘論

除上述各點外，尚有最重要者一點切不可忽。貴州交通不便至極，民風因之蔽塞不堪；善于守舊之我教胞，更不待言，所謂講究教門者，只知禮拜與食而不化之陰經，本人固屬忠實信徒，其子孫恐又不然，今後若有好阿訇固已，不然，教導一般青年之全責，彼輩不容稍却也，但，欲令其任此而能愉快與能生效，仍須先令其本久開乎教義，是又更應迅予實行者矣。

楊培生，一三五〇。十二，十三。脫稿於古城北。

本社發行部啟事

(一)本部人員，近又稍有變更，最近訂閱各戶尚未印有報簽者，難免漏寄，希望隨時示知為荷。

(二)各地教親惠寄報費，最好匯寄現洋；如果郵局不通匯兌之處，亦請按照下列原則改寄郵票：

1. 以半分至一角者為限，一角以上之郵票不收。
2. 須按九五折計算。
3. 須各省通用之郵票。

紀事

▲一封忠誠的信——

——介紹給中國的穆斯林——

西洋伊斯蘭協會的會長 Khalid Shel-

英倫

Trake 同志，寄來了一封信，話極懇切，令人欽佩

！他熱烈的心腸，很關懷我們中國的穆斯林；並且他很希望我們中國穆斯林的團體，能真切的和這西洋伊斯蘭協會聯合起來，立在那同一的信仰的旗幟之下猛進，以謀伊斯蘭前進的發展……。教胞們！如欲知其詳細，請看下面這封忠誠的信：

月華雜誌主筆先生：

聖教中親愛而傑出的弟兄：

(塞爾木)

因為是穆斯林一個團體的會長，這團體容納各種族的穆斯林，他的分會和附屬的會社遍全世界，我不自禁的對現在的中國十分關心。我誠信太平和繁榮不久又來到你所愛的國土。當我讀到中國人民受槍殺而從他們毀滅了的家中轉熱的時候，我心中悲痛。求主救濟這可憐的避難者在他們患難的時光

裏。因為同胞的關係，你對中國的穆斯林須有深切的同情，我要囑咐穆斯林們同站在堅固的團體上，幫助中國穆斯林的領袖和領導者。統一意在有力量，眼見世界上各國的伊斯蘭聯合而健全起來是我心中夢想之一。我讀到中國伊斯蘭領袖光榮的奮鬥以極大的興趣，我知道還有別的具大才德的穆斯林領袖，所以我請求你的親愛弟兄，交給我中國穆斯林給我的職務，陳述你們的主張和苦訴給官吏們，政府的各部和此邦的大人物，這是我能力以內的事，也是我願作的事。請要求你們中國穆斯林團體，和『西洋穆斯林協會』聯絡。這團體只名『西方』，因為他在西方工作。

我有領導的榮譽，所以我担保接到你的信立刻照辦。請把我的極深的忠誠的表示給中國穆斯林。

△馬子良阿衡任河間南大寺教長後▽

### 北 河

河間通信云：馬阿衡子良，易縣人，品德兼優，學識淵博，歷任京津保奉各大

寺教長，實為華北最負盛名之大阿林，自去歲六月間，接任河間南大寺教長以來，受本縣穆民之付託，本替聖傳道之責任不惜舌敝唇焦，懇懇勸導，苦心孤詣，久而彌堅，更深知，回教落伍之原因，由於人心渙散與羣衆道德之缺乏，及認識上不澈底不精確之故，於是首先提倡團結民族自根本上作起，將本寺學校加添教義一科，並囑令各街鄉耆分設義校多處

，以期領導生者於光明正道，打救亡人於黑暗墳坑，未及數月，竟使百餘青年通曉教律，一般穆民紛紛就學，教門為之大振，曠昔拜主之人不過三四十位，現在聚禮之日增至二百有奇，阿衡之道貌端嚴令人可敬可愛，其尤足令人稱頌而為他人所未能做到的者，即本年爾代盛典日領洗劉姓一家五口同時宣誓進教，實為吾河同化異教之新紀元，誠我教之祥徵也，馬教長之功德無量矣，曾日月之幾何，而教門竟有如是長足之進展，瞻望前途，殊覺樂觀，然此不過馬教長之初步提倡操刀小試耳，至將來對寺院之建修，教門之闡揚，風俗之改良，教育之發展，均有相當之計畫，但祈 眞主之襄助，俾種種事業早日完成，是不僅一人一地之福，實依斯蘭全體之光也，謹泐數言，以為闡揚聖道者倡，非徒資歌功頌德已也。

(白衆奇)

△孝道可風▽

### 西 山

太原通信云：張君幹臣者，河北省保定城內人年三十九歲，家境平庸。昆仲四位君

。居其二。夫人安氏。夫婦事親至孝。又熱心教門。少年從軍後改業為商。今在山西太原市開設飯館一處。字號一分利。但因生意忙怕不能守禮五時。然主麻日無論事之如何忙怕必去寺禮拜。其父年近花甲。性情急躁。時有侮罵之聲。每視其父面顏不悅之時。該夫婦則行侍左右。百方安慰。至博親

心歡喜而後已。太夫人安氏不幸早日棄養歸主。於本年舊曆三月二十日。爲太夫人二十週年之期。張君備有牛羊各一。並請各方阿衡屆時虔誦天經。代母求 眞主之恕。並邀請太原衆穆民假太原清真寺大殿圓經。到有阿衡二十餘位。聆經穆民男女共約一百四五十人。在未圓經前。由張君請求榆次縣清真寺馬阿衡講說(臥足)。略謂。吾人承 眞主的造化。生在世上。一切幸福皆是主的慈恩。故我們應拜 主的恩典。我們木思林應行之道分二、一、是天道 二、是人道。何謂天道。每日五禮。七日一聚。拜 主交還乃瑪子，這就是天道。何謂人道。孝順父母。就是人道。兩道俱全。方可得 主的喜。才可以進天堂。若缺一樣也不得。父母之中。最要者。爲母親無論你在囹圄(今世)幹辦多們好。若得不到母親的口喚。永遠進不了天堂。並舉數例講解甚詳。頗邀衆聽。記者亦穆民一份子。聽此「臥足」後。感到張君拜 主行孝誠爲我穆民中之好榜樣也。尙望我木思林共勉之。(沙蘊泉)

### ▲磁灣寺之目前厄運▼

西江  
九江通訊云：本埠原有清真寺兩座一在城裏，一在城外，城內清真寺因人口較少，範圍不大。而城外清真寺位居磁灣中心，濱江而立，規模宏大，風景幽雅，巍巍乎一清真古寺

也。寺旁復有市房四間，收入租金以作寺內經費，所以歷年以來，因有相當基金，不斷延請名師，招生講學爲伊斯蘭造就佈道之人材，殊爲努力，年來因路政修明，地方建設卓著成效，濱江馬路，西段早已完成，東段因居戶繁密，久未舉行。前日縣長霹靂一聲，張貼布告，謂奉熊主席一(省主席熊式輝)面諭，濱江路東段，急須修築，以利民行，以壯觀瞻，所有馬路線內之居民房屋，限本月十日以前拆除完畢。等語，此布告出示以後，沿線居民，大起恐慌，而清真寺及附屬市房，亦將全部被毀。試想二三百戶穆斯霖，朝拜之所，突然遭此非常之事變，其情渚之緊張，可以概想，而知矣。法金相阿衡(南陽人現在經商)對於宗教事務極度熱心，此事發生，深感安如磐石之清真寺破產即在目前，于是奔走號呼，昭告鄉耆，主持召開全體大會，以謀救濟辦法。目下進行方針，就是：(1)聯合濱江路東段之居民，向縣政府，市黨部，作共同之請願運動，冀當局收回成命。(2)以民族宗教名義，單獨向政府請願。萬一濱江路東段非修不可，要求當局給以相當代價，或交換品。本着以上兩條道路來解決目前之困難，幸而交涉勝利，固眞主之慈心，不幸而交涉失敗，則約值四萬元之產業，付之流水。實不勝其感歎與痛惜也。後事如何，再當續報於親愛的教胞之前。(霖)五月四日

# 本刊收到海內外教刊一覽表

(六月份全)

Al-Fatah No. 54—56. (阿文)(Singapore)

Al-Hikmah No. 94—97. (阿文)(Bagdad)

Al-Naba' No. 294—297 (阿文)(Cairo)

Slobodna Rijes vol. 2. No. 26—27. (Jugo Slavia)

正鐘，第二卷，第六號 (北平)

Al-Anlam No. 5, 6. (阿文) (Tunis)

Pembela Islam No. 46, 47 (南洋文) (Java)

Moslemische Revue 8. Jahrgang Heft 1 und 2

(德文) (Berlin)

Al-Salam No. 1, No. 10. (阿文)(Java)

## 月華 (第四卷第十六，七，八期)

編輯者 北平月華報社  
 發行者 月華報社發行部

發行所 北平東四牌樓路西  
 成達師範出版部  
 電話東局二五九〇

### 訂閱價目表 郵費在內

類別	每冊	半年	全年
國內	三分半	五角六分	一元
國外	全年華幣三元		

一、報費先付，空函不寄。  
 二、郵票代洋，照九五折。

### 重訂廣告價目表

地位	面積			全年
	全	半	四分之一	
底皮外面	八元	四元	二元	七十元
底皮裏面	五元	二元	一元	四十五元
封皮裏面	六元	三元	一元	三十五元
文內	四元	二元	一元	二十元
文內	四元	二元	一元	十八元
文內	四元	二元	一元	九元

一、圖畫製版，價目另議。  
 二、刊費先付，全年可分二次交。  
 三、特別廣告，請來社面議。